

目录

第一章

死亡独白_ 1

第二章

疯狂的 AB 面_ 21

第三章

女人、母亲、毒枭_ 41

第四章

爱，突如其来_ 67

第五章

高墙里的背叛_ 89

第六章

囚徒之匣_ 107

第七章

深埋的回忆_ 135

第八章

攻心术_ 157

第九章

双胞胎的人生岔路_ 179

第十章

人之将死_ 197

第十一章

母亲的秘密_ 221

第十二章

自由_ 245

第一章

死亡独白

人生不过是一瞬间的事，死也是一刹那的事。

——席勒

衢八两笑说：“兽医啊，你运气不错，刚来上班就碰上‘保送大学’的‘大鬼’了。”

我紧张地笑笑，并试图理解这位副所长口中的黑话。

凡城的看守所所有两套黑话体系，一套是警察用的，一套是犯罪嫌疑人用的。比如，在警察的口中，有罪判决叫“毕业”，取保候审叫“留级”。又比如，在在押人员的口中，手铐、脚镣叫“镯子”，饭菜叫“泔水”，禁闭间叫“总统套房”，如此种种，不一而足。

虽然我刚来，才接触这套黑话体系，但也能把衢副所长的话猜个大概：“大鬼”是死刑犯人，而“保送大学”应该是指执行死刑。而我，则是他口中的“兽医”、看守所的医警，负责全所在押犯人的身体健康。

副所长衢八两背着手走在前面，带我熟悉看守所的监区：“咱们看守所就像一只长了八只爪子的乌贼，每一只爪子都是一个监区。咱们现在在东北监区，一共有十二间监室，里面关的大多是刑期十年起步的犯罪嫌疑人。待会儿咱们会去西北监区，那里关的全是女人。”

说着，衢八两掉头，带我回到了乌贼脑袋的所在地——看守所的指挥调度中心。他抽了一根烟，又给泡着六安瓜片的茶壶里添了开水，接着才带我进入西北女监。坦白说，刚进女监时，我的心情是有些紧张和激动的，有种念着阿弥陀佛的唐僧初入女儿国的感觉。

聒噪的如同热带雨林的女监突然爆发出一声尖叫：“呀，小兽医来啦。”衢八两瞥了我一眼，眼神中充满戏谑和调侃。接着便是女人们一声高过一声的呼唤：“小兽，来给老娘瞧瞧啊。”“兽兽，我的痔疮犯了，好痒，你帮我

挠挠！”

走在漫长的甬道中央，我低着头不去回应那些声音。倒不是说我惧怕那些女犯人，而是觉得一旦我做了某种回应，我便成了那些女犯人的同道中人。

衢八两停在西北12号监室门外。一个老女人扒着栏杆说：“兽医同志，我好像怀孕了，你给我开个单子，我去医院检查一下。”

衢八两笑骂道：“你个老骗子，早该绝经了吧？还好意思说自己怀孕了。”

女骗子讪笑：“好久没来这么嫩的小伙子了，我看着高兴。”

衢八两点头：“也对，咱们所里就他一个90后，其他都是老头子，就连我看着也鲜嫩。”

我脸一红，自我介绍道：“我是新来的……法医。”

衢八两乐了：“法医是看死人的，咱们所里可全都是活蹦乱跳的。”

看到我卡壳了，女骗子反倒安慰我：“在看守所里，你要学会放弃反抗，躺平接受一切，这样你才会觉得日子还能过得去。”

衢八两收回笑容，眼睛瞟向角落里的一个年轻女孩，低声问女骗子：“她还好吧？”

“还行，虽然还是神神道道的，但也是该吃吃、该睡睡。”

衢八两说：“过两天她就‘大考’了，给我盯紧点。”

“放心，我们排了班，保证二十四小时都有人盯着她，绝对保送她上清华、北大。”

衢八两又看了角落里的女孩一眼，叹口气，带着我离开了。

角落里的年轻女子叫小安，是衢八两交给我的第一个工作对象，任务是确保她在执行死刑前身体健康。

这无疑是一个残忍的任务，就像辛辛苦苦地呵护一朵花苞，却是为了将她毁灭。

或许，我应该保持足够的冷静，甚至是冷漠，只关注自己手里不多的工作：每天检查两次她的血压、心率，每天监测她三餐的饮食情况，还有就是

记录她的睡眠——通过监控视频看她呼吸的起伏和因噩梦而颤抖的眼睑。

但这是一个鲜活的生命，我无法保持那种工具理性。于是，我从女监的管教姜高音那里借来了小安的资料，了解了她和她犯下的案子。

小安来自一个南方小城，后考到凡城师范学院，读的是音乐教育专业。小安家境不算宽裕，因此课余时间她找了不少兼职，其中就包括给一户人家的女孩带钢琴课。其间，男主人勾引了涉世未深的小安，给了小安一种虚妄的爱情。小安一直生活在黑暗中，同时扮演着家教老师和情人的双重身份。小安并没有向男主人索要过什么，更没有提出逼婚的要求。她想要的就是一份单纯的甜蜜。虽然男主人竭尽所能地采取了保密措施，最终还是东窗事发。女主人闹到了小安的学校，还把丑事告诉了小安的同学和家人。男主人迅速和小安做了切割，还把勾引者的帽子扣到了小安的头上。整个世界都成了小安的敌人。即便走到穷途末路，小安依旧爱着那个男人。她错误地以为，只要让搅动这一切的女主人消失，自己便可以和男主人重组家庭。于是，她用男主人早先给她配的钥匙潜入对方家中，将毒药掺进了女主人平日吃的减肥代餐里，却连带把那个无辜的小女孩一同毒死。小安潜回房间，看着死去的母女，拨通了男主人的电话，想向他当面忏悔。可男主人开车把小安送进了公安局。随后，男主人独自开车来到长江大桥中段，停下，只身翻过护栏，被江水不知冲到哪里去了。

小安一审被判了死刑，从法庭押解回看守所时整个人就没了魂儿，无论对她说什么都没有回应，仿佛因纽特人给自己砌了一个没有出口的冰屋，把自己冰封了。小安的父母代为提出上诉，要求法院对小安做精神鉴定。检察院公诉人员提供了案发后小安拨打男主人电话的录音，证明小安在作案时神志正常，负有完全刑事责任。半年后，省高院二审维持了死刑原判。又过了八个月，也就是五天前，最高院下达了死刑复核。现在距离行刑日只剩两天时间。

我无法判断小安是真疯还是装疯。因此，我自然也就不知道她是否知道自己只剩两天的生命。倒是同监室的女骗子告诉我，这几天小安一直在小声嘀咕。她们凑上去听，却一个字也听不懂，好像小安说的是来自阴曹地府的语言。这让西北12号监室的氛围变得古怪且凄冷。

行刑前一天，管教姜高音问小安：“有没有什么愿望要实现？”

小安没有答话。

姜高音又问：“有没有什么人想见？”

小安还是沉默。

姜高音有些急了：“或者，你有什么想吃的？大娘出去给你买。”

依然是沉默。

最后，无可奈何的姜高音做了份长寿面，里面打了两个荷包蛋，给小安送进了监室。小安只吃了一个鸡蛋。

这些都是我从监控里看到的。我像个懦弱的旁观者，躲在镜头的后面，见证着生命的倒计时。我想过小安大学读的是音乐专业，或许我可以给她播放巴赫的《夜曲》，或者莫扎特的《安魂曲》，没准儿是一种慰藉。音乐都下载完毕了，我却出于说不上来的原因放弃了这个念头。

行刑前的晚上，按照规定，小安的双脚被锁上了几十斤重的脚镣。不知怎的，锤头砸脚镣的声音在我耳畔响了一夜。

2

行刑日，一辆大巴缓缓开进看守所，停在了西北监区外侧的院内空地上，车上走下几名戴着法徽的工作人员。另一边，几名武警已经押着小安来到了这片空地。我和副所长衢八两跟在后面。

我问副所长：“姜高音哪里去了？”

衢八两淡淡地说：“老姜在办公室抹眼泪呢。”

看到该到的人都齐了，负责监刑的法官开始向小安宣读最高院的裁定和执行死刑的命令。薄薄的一页纸，读起来却异常漫长。临近中午，日头有些毒，仿佛把冰封的小安解了冻。她微微抬起右手，想遮掩自己的脸，手铐的

撞击声竟如同风铃的响声。法律文书宣读完毕，法官和衢八两核验了小安的身份。接下来，武警中队长命令战士把小安带上大巴。

大巴车通体黑色，车体外侧没有任何喷涂，就连窗玻璃也被内侧的黑色窗帘挡住了，不禁让人联想起巨大的棺材。中队长第二次下达命令，领头的小战士这才神情紧张地押着小安上车。结果一个趔趄，小战士被台阶绊了一跤，稳住身子才发现枪口把他的上嘴唇磕出了血。中队长见状撤换了小战士，亲自押着小安登车。

当小安登上最后一级台阶时，她回了一次头，目光看向远方。我从她眼神中看到了光。随后，她便被那口黑色的棺材活活吞噬。

车外，衢八两问我：“要不要上去看看？”

我虚弱地摇摇头。

就这样，我和副所长衢八两，还有那个嘴唇受了伤的小战士，安静地戳在院子的空地上。等了片刻，小战士像是鼓足了勇气，也提着枪上了车。可我还定在原地。黑色的行刑车占据了我的全部视线，也拉扯着我所有的感官。我试图探听车里的声响，眼睛死死地盯着车胎的起伏，无法挪动。随即，我意识到自己似乎魔怔了，赶忙去想一些无关紧要的闲事，可意识神游一会儿又回到了车内正在发生的事情上。

我感到有东西堵塞了我的胸口。

大概四十分钟后，武警官兵从车上下来了，随后下来一名法官。法官告知我们已经执行完毕。衢八两点头，在法律文书上签了名，然后用对讲机通知开门。行刑车缓缓驶离了看守所，带着那个已经逝去的生命，去往凡城火葬场。

“走吧，结束了。”衢八两对我说。

我一愣，才明白是真的结束了。

食堂已经过了饭点，大厨为我和衢八两专门留了饭菜，三菜一汤。汤是清炖鲢鱼头，汤碗里的鱼头瞪着眼珠子看着我。我没有任何胃口，只勉强扒了两口。衢八两见状也放下了筷子：“走，带你出去散散步。”

我们出了监区，接着路过连排的审讯室和会见室，最后穿过前面的办公区，绕着高墙兜了大半个圈，来到监区后面一片平坦开阔的土地上，目测大概有二十多亩的样子。土地的中央是一片小树林，不是很密，但足以下面的花草提供一片阴凉。

衢八两说：“原来枪毙犯人，就是在这片小树林里。”

我一怔。

衢八两接着说：“我记得看守所最后一个被执行枪毙的也是一个女的，叫李清。”

衢八两点燃一支烟抽了一口，徐徐地开启了话匣子：“我刚当警察那会儿，还时兴公审公判。判决结束后先带着死刑犯遛一圈大街，最后才拉到城外的老虎洞枪毙，弄得不像是行刑，倒像是明星开演唱会。那时候人比较无聊，没有现在这么多娱乐项目，所以街道上响起枪毙犯人的喇叭时，大伙儿菜也不买了，班也不上了，乌泱泱地都往老虎洞赶，漫山遍野都是人。

“老虎洞不是山洞，而是一个防空洞，边上还有一家机械厂。我原来是那家厂的厂警，一旦有犯人要枪毙，公安就会跟厂里协调，让我们这些厂警维护外圈的治安，防止有人闯进执行现场。虽然厂警也配枪，也戴大檐帽，但毕竟不是真正的警察，所以那会儿看到在内场的公安，我还是很羡慕的。”

“说远了。”衢八两笑笑，“公开行刑是想起到震慑效果，但毕竟不太人道。而且想制止人犯罪，根儿还是要让老百姓过上好日子，不要让他们因无路可走而走上犯罪的道路。因此，到了后来，大概是二十世纪九十年代末，枪毙犯人的场所便转移到了看守所，不公开执行了。那会儿正赶上下岗潮，机械厂破产倒闭。我发狠看了半年书，加上自身体能和警务技能都不错，就考上了公安，被分配到了看守所。”

“你最初不是想到看守所工作吧？”我插了一句话。

衢八两笑笑：“当然，那会儿考公安的，都想当刑警、破大案、当英雄，谁会想到看守所这个发闷的地方待几十年。不过时间过得也挺快，到了2010年9月22日，那天正好是中秋节，我记得很清楚，最后一个被枪毙的犯人李清就是在这儿走的。之后再执行死刑就是通过注射了。你看，社会一

直在进步啊。”

“为什么会选择在小树林里枪毙？”

“这个问题问得好！”衢八两拍了拍我的肩膀，“咱们站的这块地本就属于看守所。二十世纪八九十年代的犯罪率还很高，在押犯数量不断上升，所内已经人满为患。市里本打算在这块地上扩建看守所的二期工程，可进入新世纪后，随着经济形势越来越好，大家都埋头工作挣钱了，犯罪率开始大幅下降，这块地也就空了下来。看守所承担行刑任务后，老所长觉得死刑犯临到终了还是应该享受一份自由，所以决定不再在高墙里面执行死刑，而是拉到这片有花有树的地方来行刑。枪毙李清的时候，就是老所长带我一起来的。”衢八两说完最后这一句，便闭上眼陷入了长久的沉默。

我看着林间空地上长出的白的、黄的、紫的野花，煞是热闹，却一种也叫不上名字。一走神，我想起了鲁迅先生那篇《药》里的人血馒头，想必这些花草也曾受过人血的滋润。

衢八两睁开眼，接着讲述：“和小安一样，李清也是预谋杀人，身上也背负了两条人命。巧合的是，当年扣扳机的，正是今天你见到的武警中队长，不过那会儿他也是个新兵蛋子。李清有一条大辫子，行刑前她把辫子在头上盘了两圈，又在头发上插了一朵野花。不知是辫子还是野花影响了行刑的中队长，结果第一枪虽然打进了李清的后脑勺儿，子弹却没有切断脑干，弹头留在了她脑袋里。李清头一点地随即弹跳起来，鲜血、脑浆飞溅得哪儿哪儿都是。好在另一名军官及时上前补了一枪，才结束了那恐怖的一幕。”

衢八两的喉头动了动，又陷入沉默。

我小心翼翼地问：“所以执行死刑时，你也会害怕？”

“废话，人又不是畜生，都有共情的本能。眼见生命在自己面前终结还无动于衷的，那是法西斯！”

“但他们都是犯了大罪、罪大恶极的人。”

衢八两转过头看着我：“你真的这么想？”

我摇摇头。

衢八两叹了口气：“知道那些在押人员为什么喊你兽医吗？”

“不知道。”

“他们觉得自己就是牲畜。是啊，成天被关在监室里面，除了吃饭睡觉、背诵监规、学习法律，唯一等待他们的，就是法庭最后的有罪宣判。这和那些待宰的牲畜似乎有着某种共性。对于他们来说，三年、五年，或无期、死刑，结果无非是糟糕和更糟糕的区别。但是，他们自己轻贱自己，我们不能。对于在押人员来说，在看守所等待审判的这段时间是他们人生的最低谷，我们可不能落井下石，而是应该给他们一些温暖、一点关怀。如果可能的话，要让他们感到未来还有希望。再说了，虽然身份不同，但我们和他们往日无怨、近日无仇，也应该像对待一个正常人那样尊重他们。”

我点头：“明白，应该尽可能地关心他们。”

“这还不够。”衢八两说，“你是医警，既要医病，也要医心。你要理解他们为什么去犯罪，要站在他们的立场上，感受他们的挣扎和局限，然后帮助他们度过这段最艰难的日子。”

说着，衢八两递给我一张发黄的信笺纸：“这是李清托同监室的狱友交给我的，对我的影响很大，有空你可以看一看。”

衢八两走了，留我一个人在原地，和挺拔的大树以及许多在此终结生命的鬼魂在一起。风带来了花的香气，我深深地吸一口气，然后打开了那张信笺。

死亡独白

尊敬的衢管教：

你看到此信时，我已经在黄泉路上了。很快，人们就会把我淡忘。我也一样，我会抹掉全部过去，投胎转世，成为另一个人，又或者，只是变成一朵花。因此，为了那些不能忘却的回忆，我写下如下的独白，暂存在你这里，信或不信随你便。

在我不长的人生中，我杀了三个人，非杀不可的三个人。

杀第一个人时，我犹豫了很久，或许因为那是我的父亲，又或许是因为那时我只有十四岁。他是个酒鬼，也是一个赌徒。我将水银温度计

折断，让那些晶莹的汞珠流入他的饭里，又紧张地看着他吃进肚子。我的父亲终究是要死的，只不过死亡也像一个老妪，拖着缓慢的步伐，走了许久许久。我前后下了五次毒。半年后，他死了，尽管我不知道他的死因是水银还是酒精，抑或是绝望。总之，我知道，我自由了。

杀第二个人时，我筹划了一周。尽管他是我的丈夫，是我曾经的亲密爱人，也是与我一道奋斗的伙伴，是我所有光辉与荣耀的象征。当然，金钱背后是无数觊觎的眼睛。当有人拉他进入赌场，一次、两次，又一次时，我知道潘多拉魔盒又一次为我打开了。其实他并没有输很多，但为了止损，为了再次开启一段新的生活，我必须尽快下手。

杀第三个人时，我没有任何迟疑，将羊角镐很轻巧地楔进那个无名之辈的后脑勺儿。咔嚓一下，他带着他关于我的全部性冲动，一头扎进他刚为我丈夫挖掘的坟坑里。他只是一只蝼蚁，却膨胀着一个吃天鹅肉的痴想。因此，在欢愉中走向灭亡，对他而言未免不是一个很好的选择。

杀人是一件事情，吃饭是一件事情，解一道数学题也是一件事情，关键在于熟能生巧。不管分析合理与否，铃声响的时候，你都答不完所有的题目。这是曾经作为一名数学老师的我，对世间所有庸人的忠告！

真正要关心的，是未来！

可我的未来将在明天画上句号。

宣判死刑后，我总会想象走上刑场的那一天。正如“多年以后，奥雷连诺上校站在行刑队面前，准会想起父亲带他去参观冰块的那个遥远的下午……”我应该会回忆起十四岁生日那天，当时我用攒来的钱偷偷乘火车来到上海，找寻离我而去的母亲。我没有看到她，却透过外滩大饭店的雕刻玻璃看到了里面盛装华服的女人。年少的心灵暗暗发誓：窗外的小女孩一定也要变成那样。

或许是那个少女的誓言毒害了我，但我不后悔，毕竟每个人都有自己需要完成的使命。来生，希望我的运气能够好吧。

最后，感谢你、姜高音，还有你的其他同事对我的关照，希望你们能够始终保持一颗温暖且平庸的心。

此致

敬礼

李清

2010年9月21日

3

整个下午，我的脑袋一直被李清的那封《死亡独白》缠绕着，尤其是那句“非杀不可”。我不明白为什么“非杀不可”，人生为什么不会有更好的选择，比如放弃、一走了之。

我就这样一直挨到了晚上，直到衢八两在医务室找到我，要我给上午那个行刑的小战士治一治。

我说：“是嘴巴磕破了吧，我给他找点创可贴。”

衢八两摇头：“那个小战士晚上爬到瞭望哨上坐了两个小时，刚被劝下来。”

我一怔，想起他提着枪上行刑车的背影，这孩子一定是受刺激了。我有些为难：“我又不是心理医生？”

“你是兽医嘛，啥都能治，你就先陪他聊聊天。”

说着，衢八两出了医务室。不久，武警中队长把那个小战士带了过来，自己则退到门外等着。

小战士皮肤黝黑，头发有点自来卷，五官标致，有点像小了二十岁的古天乐。我给他倒了一杯茶，小战士握着纸杯的手在微微发抖。

“第一次执行死刑吗？”

“是的。”

“我也是。”我说，“你比我勇敢，我没胆量上车。”

小战士挤出了个笑容，气氛稍稍缓和。

“为什么安排你参与执行死刑呢？”

“是我主动要求的，我想表现得好一些，对以后转士官有帮助。”

“是想帮家里减轻负担吗？”

小战士摇头：“家里条件还好，我就是想在部队里待下去，我喜欢这儿。可是我爸想让我退伍接他的班。”

“那当初他怎么同意你当兵的呢？”

“他就是想让我在部队里锻炼锻炼，变成真正的男子汉。”

“能问一下你父亲是做什么工作的吗？”

小战士的脸红了：“我爸是煤老板，在山西、贵州和内蒙古都有矿。”

我差点被自己刚喝进去的水给呛住，平复下心情，接着问：“你父亲是想让你去山西、贵州还是内蒙古？”

小战士的脸更红了：“我爸在北京买了一百多套房，他想让我去北京，把这些房子管理起来。”

我的第一个念头是加一下小土豪的微信，以后常保持联系，转念才想起手机不能带进监区的规定。

小战士的眼圈红了：“我搞砸了。”

我拍了拍他的肩膀。

“我忘不掉上午的场景，我觉得自己有罪。”

“你只是在履行你的职责。”

我的解释有些苍白，沉默两秒后，我问小战士：“为什么后来你还是选择到车上去？”

小战士想了想说：“我觉得除了跟着上车，我没有其他选择。”

我一怔，想起李清《死亡独白》里的那句“非杀不可”。我不知道该说些什么，只是握住了小战士的手，我能感受到他掌心的那些茧子。我说：“你只是在执行任务，你没有做错什么，你没有错。”我轻轻地搂住小战士，让他靠在我的肩膀上哭了会儿。然后，小战士和我分开，抹了把眼泪，带着几分

倔强说：“你说得对，我什么也没有做错。”

我把小战士送出诊室，交还给中队长。他让小战士先回营房，然后问我情况如何。

我说：“可能是一种临时性的应激障碍，但他还年轻，认知上也没有偏差，应该问题不大。”

中队长对我表示了感谢，准备离去。

我突然开口问：“中队长，你枪毙过多少人？”

中队长的剑眉慢慢竖了起来：“杀人不是件值得炫耀的事情。”

我的舌头有些打结：“我只是想知道扣扳机的时候，你是怎么克服心里那一关的。”

中队长犹豫了一下。“我的家在川西北高原，祖辈父辈都是牧民。在野外放牧时经常遇到野狼群，有些狼饿急了会袭击我们的宿营地，我和父亲就必须扛起枪保护自己和牛羊群。如果真有必要，我们会开枪杀了那些野狼。”中队长冷冷地说，“不管是开枪杀野狼，还是枪毙犯人，都是本能行为，没必要想太多。”

我补充道：“都是非做不可的事。”

中队长点头：“你是新来的吧？我想告诉你，在看守所这种地方，善就是善，恶就是恶，没有中间地带，希望你也不要走进中间地带。”

中队长走了，我躺在医务室里间的病床上回想这漫长的一天，想活着的人说的话，还有死去的人说的话。与此同时，监区里不断传来铁门开合的声音，间或还有人在尖叫。我的脑袋乱成了一锅粥，唯一做出的决定就是，明早交班后去找同一批入警的李庸医，问问他有没有当年李清那个案子的资料。

李庸医和我同一批参加招警考试。当时招录简章里写着要招两名临床医学专业的警察，我想当然地认为是要招法医。顺利通过笔试后，我在面试环节遇到了李庸医。那天正是头伏天，气温高达三十八摄氏度。李庸医高度紧张，有些轻微中暑的症状，多亏我在边上帮他解暑放松，他才勉强撑过面试。因为他笔试的分很高，最后我们俩一同被凡城警方录取，进入了培训新警的

训练营。

李庸医性格腼腆，同一批的战友找他咨询保健养生的知识时，他经常支支吾吾的，总不能第一时间给出明确的答案。大伙儿就嘲笑他是庸医，并给了他“李庸医”这个绰号。

训练营培训结束后分配工作时，我才知道李庸医的父亲是号称“凡城第一警探”的市局刑警支队副支队长李石。更令我措手不及的是，虽说招了两名医生，可只有一个法医职位，另一个空缺的职位则是看守所医警。很自然地，李庸医当上了法医，成了全市刑警眼中的香饽饽，而我这个外地佬只能去看守所，和那些犯罪嫌疑人关在一起。

记得那天从市局政治部领过分配通知单后，李庸医在走廊上等我，一脸歉意。我耸耸肩：“照顾自己人，是人之常情。”

李庸医说：“以后咱俩吃饭，全都由我买单，我带你把凡城的特色小吃吃个遍！”

早上八点半，和看守所的另一名驻所医生也是我的师傅陈拒收交完班后，我穿过层层铁门，在更衣室里取回手机，拨通了李庸医的电话。

李庸医说他正在解剖一具非正常死亡的尸体，是在山洞里发现的，已经呈巨人观了，问我要不要去练练手。

我连连说：“打住，谢谢，不用。”

李庸医说：“回头把尸检记录发你一份，帮我看看有没有问题。”

我没有理会，而是问他中午有没有时间一起吃个饭。

他说：“市局后面的巷子里新开了家血豆腐店，很不错，一定要尝一尝。”

我又问他：“十年前有个叫李清的女杀人犯，你知道不？”

“知道啊，当年那个案子就是我爸办的。”

“哦，那你能把当副支队的爹请出来吗？”

“难！”李庸医顿了一下，接着说，“不过，我能把他的搭档喊出来。”

“谁？”

“曹大元，外号曹大牙，刑警支队重案大队副大队长，我爸的搭档兼徒弟。”

4

中午，市局后面巷子的黔南小酒馆里，四人坐定。除了李庸医和曹大元副大队长，来的还有李庸医的女友、市局指挥中心接警台的辅警莫小米，一副白净文弱的样子，很难想象她每天是如何劝报警电话另一端那些歇斯底里的受害人保持冷静和克制的。

考虑到莫小米的临时工身份，李庸医本欲将恋情暂时保密，想待时机成熟再和家里说，但他太低估他老爹作为刑侦专家的情报能力了。不过，当爹的李石一直没有明确表态，大概还处于考察这个女孩的阶段。

这种考察可以从曹大元乜斜的眼神里看出端倪。虽然他在看似百无聊赖地一粒粒啄盘里的花生米，但那两颗动来动去的眼珠子实则窥探在座所有人的底细，还有挂在他那对龅牙（也是因为这对龅牙，他才有了曹大牙的绰号）上的微笑，也泛着一股寒光。

等上菜时，李庸医刚把在座的介绍完毕，曹大牙就突然问我：“那个小安昨天被执行了吧？”

我点头称是，又反问他是如何知道这个女孩的。

曹大牙笑了：“我是重案队的，凡城去年十八起命案，每一起我都参与了。”

“这个女孩可惜了。”我叹了口气。

“可惜？死者不可惜？！特别是那小孩儿，没招谁没惹谁，就这样陪她妈一起死了，难道不可惜？”

我有点卡壳，李庸医则一副爱莫能助的表情，倒是莫小米替我打了圆场：“或许他是觉得那个死刑犯脑袋犯糊涂了吧！”

曹大牙叹口气：“去年全市十八起命案，全部是因为矛盾激化、脑袋一热引发的激情杀人，没有一起是高智商预谋杀人的。”

李庸医问：“曹叔是不是觉得现在破案没意思了？”

“当然，贼是越来越笨了，技术却越来越发达，的确没有我们当年靠推理破案有趣。”曹大牙拿筷子尖指着李庸医，“原来法医在命案侦破中的确发挥

了很大作用，可现在真正厉害的是视频，是网络，是那些高科技！”

我插话道：“衢副所长说，那个死刑犯小安让他想起了另一个女人。”

曹大牙夹花生米的筷子不动了：“你是说李清吧？”

我点点头。

“那个案子倒是有趣，也很有挑战。”

“你能说说案情吗？”

曹大牙白了我一眼，反问：“你想听？”

李庸医在边上拱火：“曹叔，在座的都是公安人，就给咱们讲一讲你的光辉岁月呗。”

曹大牙嘿嘿一笑，伸出两个指头。李庸医明了，立即将一根软中华奉上并点燃。在一阵烟气中，曹大牙慢悠悠地开始了讲述。

“这个案子有点敏感，因为那个李清有个堂弟叫李林，是咱们局的刑警，长得高高大大、白白净净，很英俊。至于李清本人，则更有气质，穿着打扮得体大方，一看就像是大城市来的，比咱们凡城人高好几个档次。有人说这个女人像郁金香，高贵但色彩富于变化，让人摸不清她的底色是什么。直到一起强奸案撕开了一道口子。

“那是2010年开春的一天早上，李清来公安局找当刑警的堂弟李林。她只是抹眼泪，并不说发生了什么，但从她身上的瘀青可以猜测，应该是受到了暴力侵害。等把她送到医院检查才发现，她身上有被性侵的痕迹。接着，法医在她的下体提取到了沾有精液的擦拭物。

“技术部门的同志立刻赶到李清的住所进行勘验。在那栋当时在凡城还算稀有的独栋别墅内，警方发现了明显的打斗痕迹。经过认真勘验，警方从地板上提取到了血迹残留，还有花瓶残片上的一枚指纹。另一边，在堂弟的劝解下，李清告诉我们发生了什么：当天凌晨，李清听到客厅有动静，还有牛多宝讲话的声音，便从卧室起床，想出门质问丈夫这段时间都逃到哪里去了，没想到从后面遭人攻击，昏了过去。次日清晨，她发现自己下身裸着被绑在餐桌腿上，丈夫牛多宝已经不见了踪影。另外，放在家里的10万元现金也没了踪影。

“我们分析凶手是冲牛多宝去的，家中的打斗痕迹是凶手和牛多宝造成

的。对了，要补充一点，牛多宝原先做建筑生意，家产少说也有一两千万，但是后来迷上了赌博，不仅输光了产业，外面还欠了高利贷。债主多次到家里催债，后来为了躲债，牛多宝便不怎么回家，只把老婆李清一个人丢在家里。至于强奸，应该是凶手制服牛多宝后顺道劫了个色。毕竟面对李清那么漂亮的女人，想坐怀不乱是有些难。

“因此，我们将放贷的邢六视作调查重点。邢六在山里有个流动赌场，不是特别熟悉的人一般潜不进去。我们抓了一个输急眼的赌客，做通了他的思想工作，由他领我们进山。一路上拔了七八个放眼线的‘钉子’，一直摸到一家废弃窑厂，把里面聚赌、参赌的人员包圆了，一共抓了八十多人，收了一百二十多万现金。被抓人员中就包括在赌场里放瓜子钱的邢六。

“邢六落网后，承认多次上门逼债的犯罪事实，其中一次还对李清实施了猥亵。但对于绑架牛多宝、强奸李清这件事，他断然否认，还提出了好几条不在场的证据。我们把邢六和他的马仔们的指纹与花瓶残片上的指纹做了比对，没有一个吻合。另一边，返回家中的李清收到一封绑架勒索信，信是由从报纸上剪下来的字拼凑出来的，就一句话：‘今天下午四点李清到下龙山30万元熟人。’绑匪显然是找不到‘赎’这个字，便用了‘熟’这个错别字替代。我们检查了信纸和信封，没有发现任何指纹印记。

“我们立即展开布控工作，希望能在下龙山完成营救行动。另一边也让李清准备赎金，从牛多宝的亲戚那里东拼西凑了30万。下龙山是光秃秃的石头山，除了遍山的公墓，没有什么可以遮挡的地方。不仅绑匪没法儿隐藏，警察也很难埋伏。为了不打草惊蛇，我们只能远远地躲在山脚下的车里。

“到了下午四点，李清拎着装钱的旅行包如约到了山下后接到一个电话，说要她拎着包到山顶上。李清便攀上山顶，在顶上空无一人的小凉亭里站了片刻，又接到一个电话。挂断之后，李清没有征得我们的同意便松开了手，旅行包立刻没了影。我们预感到不妙，冲上山顶，看到凉亭中央有一口竖井，竖井下面是一条暗渠，从前山抽上来的井水经过这条暗渠流到后山去。绑匪正是通过这种非接触的方式完成了交付赎金的过程，而绑匪和人质牛多宝连面都没露。有人说牛多宝早已在案发当晚就遇害了，因为地板上的血迹经过

检测，和牛多宝的DNA相吻合。

“在案件陷入僵局时，当时的重案大队大队长，也就是李庸医他爸李石，让大家开拓思维，不要拘泥于惯性思维。于是，有的侦查员认为这一切都是牛多宝自导自演的，是他策划了绑架案，目的是再榨出一笔钱拿去赌博；另一种说法是，有人觊觎李清的美貌，本想趁夜实施性侵，没想到碰上了牛多宝，发生了打斗，当场把牛多宝杀了。

“根据不同的假设，我们请痕检方面的专家对现场重新进行了勘察，又围绕李清的社会关系，特别是隐性的追求者们展开调查。这一查就有了线索交集。勘验专家在李清的卧室里发现了一组光脚印。从脚印受力程度判断，脚印的主人是一个男性瘸子，身高在一米六五左右。另一边，走访组发现有个小花匠时常到李清家里的小花园修枝剪叶，小花匠单身，且左脚有些跛。我们迅速赶到小花匠的出租房，发现早已人去屋空。在对屋内进行搜查时，我们发现了藏在被褥下面的被剪碎的报纸，上面缺了一些字。自然而然地，我们想到了那封索要赎金的勒索信。

“小花匠成了我们的头号嫌疑人，但这个人此时已踪迹全无，根本不知道逃到了哪里。另一边，李清对破案遥遥无期表示厌倦，丢下一句‘想换个活法’，便一个人拎着行李箱离开了凡城。就这样，案子再次僵了下来。

“一转眼，一个春天就过去了。小花匠虽然还是没有踪影，李清家的小花园里却郁郁葱葱长出了一小片郁金香。这些郁金香引来很多人围观，还有人夜里偷跑到小花园里摘花，想把这些郁金香连根拔了，移到自家的菜园子里。这一拔不要紧，居然拔出了一具尸体。各路警察又蜂拥到现场。根据尸体的腐烂程度和身体的残疾状况，法医初步判定这个人就是我们一直寻找的小花匠。等把尸体身上破烂的衣服抖开，我们发现了一些没有开花的郁金香种子。大家把小花匠的尸体挪开后，觉得下面的土质不太对劲，便接着往下挖，结果把牛多宝的尸体给挖了出来。

“所有人都傻眼了，这和所有的假设都不一致。经过法医检查，牛多宝是被人从后面割喉杀害的，小花匠则是后脑勺儿遭受了重击后肺部又挨了两刀而毙命的。由于两人被葬在同一个坑里，且作案的刀子也在坑中被发现，我

有了个推测：小花匠先在别墅内杀死了牛多宝，在埋尸过程中遭到同伙偷袭，被推到坑里一同埋了。那么问题来了：这个同伙到底是谁？”

说到此，曹大牙停了下来，直勾勾地瞅着我。

我回答：“是那个叫李清的女人。”

曹大牙点头：“所以我们立即查找李清的下落，发现她一直没走远，就在城郊山里的一个花卉市场待着，时不时还会通过他的堂弟李林了解一下案情。当李清看到我们带着手铐时隔一年再次登门时，单是眼神就已经认罪了。到案后，李清承认自己是恨丈夫牛多宝赌博被邢六追债，让自己蒙受了羞辱，才想把丈夫除掉，再把赃栽到邢六身上的。至于小花匠，是李清色诱了对方，让他帮自己处理尸体，顺带又布了个迷阵，不仅杀人灭口，还把警方引向了新的怀疑对象。”

曹大牙顿了顿，接着说：“有个侦探剧叫啥来着，好像叫《阳光下的罪恶》。李清本来导演了一出移花接木的好戏，只是没想到小花匠的口袋里装了一把郁金香的种子，经过一个春天的萌芽，让罪恶以这种鲜艳的方式大白于天下。”

曹大牙说完案件后，大家还有些意犹未尽，想把其中的细节问个清楚。于是，我先问了个问题：“所以绑架案、勒索信，还有被性侵的伤痕，都是李清自己伪造的？”

“是的。”

“她写了一封自白书，交给了衡所长，说她还杀了自己的父亲。”

“那只是李清的一面之词。不过，我们也对那段过去进行了调查。据邻居介绍，李清的父亲嗜酒如命，经常对母女俩实施家暴。李清的母亲忍受不了，很早就随情夫去了上海，扔下还没成年的李清跟她父亲一起过。只是没过两年，她父亲就在一次醉酒后猝死了。李清在那封信中说是自己毒死了她爸，但因为她的爸早就被烧成了一把灰，连葬都没葬就被扔到河里去了，自然也就没有任何证据可查了。”曹大牙把烟头拧灭，“我怀疑李清这样说，是在故意玩咱们这些当警察的。”

此时，小酒馆的老板把他们家的特色菜血豆腐端了上来，满满一盘。曹

大牙正要夹菜，却发现大家都没动筷子。曹大牙哈哈一笑：“怎么？被女人的故事给怔住了？你们可是警察啊，以后会见识各种各样的犯人。尤其是你，在看守所工作，全市的犯罪分子你都能见到，可要把握好自己。对就是对，错就是错，千万不要被那些表面的伪善给骗了啊！”

我只是笑，同时想起那个武警中队长昨天晚上也和我说过同样的话。

曹大牙边嚼着血豆腐边说：“有的人哪，看起来光鲜，肚子就是一个垃圾桶，没安什么好心眼儿；有的人哪，看着不咋地，内心却十分美好，就像这血豆腐！来，别光我吃，你们都动筷子啊！”

我夹了一块放进嘴里，只是一嚼血腥味便立刻充斥了我的口腔，直冲大脑。我忍着没吐，又问了曹大牙一个问题：“听你的叙述，那个叫李清的女人好像没有任何后悔的意思。”

“没有，的确没有。如果换个环境，再把她逼到一个角落，她还是会起杀人的心。”

“非杀不可？”

“对她来说是这样的。”

“我不理解。”我看向李庸医和他的女朋友，“你们俩能理解吗？”

李庸医摇摇头。莫小米倒是说：“如果我是李清，或许我能理解。”

李庸医立刻问：“为什么？你该不是个冷血杀手吧？！”

莫小米说：“上大学时，心理学老师说过一个术语，叫作‘窄化’，是指有些人的情感和思维高度集中，造成认知范围越来越狭窄、局限，以致到了某个时刻，一些非理性的事情在他们看来就是情理之中的事情。”

曹大牙瞥了眼莫小米，眼神中流露出一丝欣赏。接着他转向我：“所以，这才是我刚刚劝你的真正原因。有句老话说，如果一个正常人置身于一群疯子当中，那么这个正常人便会被他的同伴看作疯子。”

我被曹大牙说愣住了，直到李庸医用筷子敲了敲我的脑袋。然后，他夸口道：“我看，你这脑瓜子都被曹叔给洗成血豆腐了吧？！”

我尴尬地笑笑：“洗脑也分低级和高级，以后有空还要向前辈多学习啊！”说着，我以茶代酒敬了曹大牙一杯。

第二章

疯狂的 AB 面

人们不能用禁闭自己的邻人来确认自己神志健全。

——陀思妥耶夫斯基

看守所原本只有一位医警，姓陈，外号“拒收”，五十多岁，就是一小老头儿，头发脱得厉害。如果他脱去那身警服站到火车站广场上，别人会把他误当成外出打工的农民工伯伯。

陈拒收的阵地就是这间十八平方米的医务室，外间是诊疗室，里间是留观室，同时也是我和陈拒收的值班休息室。除了巡诊和治疗工作，陈拒收还兼着药剂师的职务。我到看守所报到前，他老人家独自撑了十年。这十年来，陈拒收没请过一次公休假。

虽然看守所医生负责处理的都是一些轻症小病，那种真正危及生命的，甚至罹患绝症的，还是要送去医院处理，但毕竟会有些突发事件，需要驻所医警快速做出反应和现场处置。在这一点上，陈拒收的价值就体现出来了。

陈拒收从警前是当地一家煤矿附属医院的骨科医生。遇到井下发生安全事故，特别是那种磕了碰了的骨折病例，不方便移动伤者时，陈拒收便会像矿工一般戴上矿灯、穿上窑衣，下到井下为那些伤者治疗。别看陈拒收身形瘦小，却生了一双大手。用不着X光机，只要他的手一摸，便知道骨折的位置和程度。做好安全措施后，他再陪伤者一同升井。

后来企业改制，陈拒收参加社会招考，成了一名警察。他的愿望是当一名交警，却因为一流的急救能力被看守所看中，当了驻所医警。从井下到看守所，虽说地方不一样，沉闷、压抑的环境却没有改变。因此，看到我来报到时，陈拒收长长舒了一口气，然后立刻向所领导请了公休假，说要趁这个机会出去旅旅游，看一看祖国的大好河山。他走之前像是不放心似的，对我交代道：“收押犯人时，一定要把好关啊。”

我点点头。

听说“拒收”这个外号是外面那些办案单位的警察喊出来的。按照规定，每名犯罪嫌疑人在投送看守所前，必须被带到二级甲等以上的医院做身体检查，体检项目包括血压、血糖、血脂一类的基础检测，以及肺结核、艾滋病等相关的传染病检测，还要拍摄胸片，确保其没有吞噬回形针、打火机等异物。之后，办案民警才会押着犯罪嫌疑人来到看守所，将体检报告交给医警，由他评估决定是否收押那些犯罪嫌疑人。

曹大牙后来对我说，他谁都不怕，就怕陈拒收在收押单子上面盖上“拒收”的公章。不管是杀人犯还是盗窃犯，不管是局长协调还是办案民警哀求，只要犯罪嫌疑人存在因为身体健康问题在看守所内非正常死亡的风险，陈拒收一律拒收。拒收就意味着变更强制措施为监视居住或取保候审，这不仅会延长诉讼时间，也会增加办案成本。因此，很多民警对陈拒收是又恨又怕又无可奈何。

那些办案民警可能不知道的是，在陈拒收手中没有任何一名在押人员因为假装托病而逃出看守所。面对在押人员报上来的各种疾病，不管有多么严重或古怪，陈拒收只需望闻问切便可洞悉他们的谎言。但陈拒收并不揭穿他们，他喜欢听那些在押人员像祥林嫂一样唠叨他们的过往，似乎通过这种方式可以进入对方曾有过的丰富多彩的世界。

我明白，作为一个在看守所工作了二十多年的老警察，陈拒收有多么向往外面的大千世界。

正如女管教姜高音所说，我这个年轻男民警的到来引起了女监区的骚动。

陈拒收离开后，我在医务室接收的第一个问诊病人是一个女人。她今年三十五岁，体态丰腴，自带香气，举手投足都比别人慢半拍，拿东西总是轻拿轻放，不禁让我联想起杨贵妃。因此，我暂且就把她唤作“贵妃”吧。

姜高音把她带到医务室，指着冷藏柜说：“里面有她的眼药水。”

我一愣。

“贵妃”笑说：“我前夫送的诀别礼物。”

对讲机里，监控室在呼叫姜高音，要她把另一名女在押人员送往审讯区。姜高音对我说：“去去就回。”接着，她就把“贵妃”撂在了医务室。

我打开冷藏柜，发现一个容量为三百毫升的玻璃瓶，里面装有液体，瓶上贴有印着她名字的便笺。“贵妃”在我身后说：“找眼科专家配的，给我续命用的。”

我有些不放心，便先查了“贵妃”的治疗用药记录，然后用吸管吸了很少的剂量，向仰面朝天的“贵妃”走去。左眼三滴，右眼又是三滴。“贵妃”眨了眨眼，溢出的药水滑过脸颊，就像她流下的两行清泪。

“贵妃”睁开眼，用有些浑浊的眼睛看了看我，又侧耳听了听门外，接着说：“姜管教还没回来？”

我“嗯”了一声。

“贵妃”笑说：“我的这个管教啊，见人先听音，到哪儿都哼着歌。”

我附和道：“心态保持得好呗！”

“有时也挺折磨人的。”她说，“陈老头儿的书柜里有茉莉花茶，你给我泡一杯吧！”

我愣在那里。

“产自台湾彰化，挺不错的茶，他当宝贝藏起来了。”

“你怎么知道的？”

“贵妃”笑了：“眼睛不好，鼻子就特灵，我嗅出来的。”

我犹豫片刻，然后打开了陈拒收的书柜，果然看到一罐茉莉花茶。我拧开盒盖，捏了一小撮给“贵妃”泡了一杯，香气开始随着水蒸气飘散。“贵妃”把纸杯放在鼻尖嗅了嗅，问我：“你知道我嗅到什么味道了吗？”

我开玩笑说：“自由的味道？”

“贵妃”笑着摇头。“轻浮的味道，正如那些不知愁滋味的少年。”她轻轻抿了一口，像是在自言自语，“我刚刚说过，这眼药水是前夫给我配的。”

我“嗯”了一声。

“贵妃”再次把头侧向门外，走廊上依然没有姜高音哼歌的声音。“贵妃”转向我问：“想听听我的故事吗？”

我一怔，故作样子抱起了胳膊：“如果你愿意的话。”

2

她姓黄，出生于一个普通工人家庭。技校毕业后，她到一家玩具厂当女工，专门给娃娃的眼睛、肚脐和衣服扎纽扣，扎了不知多少万枚扣子。当然，她也和同学、工人谈过几场恋爱，并在一次次分手后逐渐明白了自己想要一种怎样的生活。

有一天，银行派一个小伙子到厂里面催收贷款。小伙子个头儿不高，发际线却很高。“黄贵妃”很有眼力见儿，看出小伙子对这个世界而言尚稚嫩，对女人尤其经验不足，便制造了一场偶然的邂逅。然后，像煲汤一样，她把小伙子下到了自己的锅里。不到两个月，两人便成了蜜月夫妻。

小伙子的父母本来反对这桩婚事，但知识分子家庭倡导民主，完全不像“黄贵妃”家中一贯“先下手为强，后下手遭殃”的风格。所以反对也是软弱无力的，只是走走过场。结婚后，两人和正常夫妇没两样，男主外女主内。小伙子业务精干，且靠着家族关系能拉来大笔业务，没两年就高升为银行副行长，发际线因此更高了。“黄贵妃”则辞掉了玩具厂的工作，一心相夫。

两人每个月都会尝试要孩子，但“黄贵妃”始终没有怀上宝宝。男人不言语，“黄贵妃”也没有把偷服避孕药的事情告诉他。究其原因，“黄贵妃”后来自我剖析，觉得是因为自己那段时间对未来很迷茫。虽然房子、车子、票子和空闲时间都有了，但生活中似乎缺了点什么。此外，危机感也始终缠绕着她，丈夫各种应酬不断，回家越来越晚。虽然她没有从他身上寻到任何可疑的长发和香水，但她明白，自己已经远离情场好几年，久疏战阵，已经打不过外面的那些小妖精了。

在无聊和危机感的双重夹击下，“黄贵妃”开始跟踪自己的丈夫。不过，

她跟了几天并没有任何收获，丈夫还是那个丈夫，老实、木讷，没花花肠子。但外出跟踪让“黄贵妃”的生活发生了变化，让她从一只慵懒的猫变成了一只到处嗅闻的狗。是的，她无法拒绝外面精彩的世界。她开始频繁外出，到城市的各个角落，走进别人的生活。

一次，她偶然来到一处老旧的矿区家属楼，看到一扇敞开的院门，院子里有花，还有猫。“黄贵妃”进了院子，喊了两声，没有人应。她又进到屋里，心脏扑扑跳了会儿，才确定屋里也没有人。她左右打量，发现屋里陈设老旧，显然没有什么可偷的，所以主人才没有锁门。“黄贵妃”没有久留，离开时，折了一朵月季花别在耳朵上。

从那天起，“黄贵妃”便经常去那一片老矿区的家属楼，在逼仄、泛着酸腐味儿的巷子里寻找自己的过去。她看中了几户人家，其中一户门前落了一层落叶和狗屎，像是有一段时间没住人了。在一个安静的午后，她从香奈儿手提包里掏出一个小盒，里面有不同尺寸的小铁棒和铁片。她将小铁棒和铁片塞进门缝轻扭两下，门便开了。

房间里打扫得很干净，显示出女房主的勤快。越是干净的房子，“黄贵妃”就越想留下些什么。看到泛着硫黄和皂角味道的床单，她忍不住躺了上去。她闭上眼，阳光透过木制框架窗户投射在她的脸上。她感觉很舒服，就像回到了小时候。她告诉自己不能睡着，勤快的女房主随时可能回家。她翻开床头柜，除了劣质的避孕套，里面只有一些不值钱的首饰。她拿走了一副耳环中的一只。

床头的墙上挂着一张合照，在红色背景中男女主人坐在一起，笑得有些僵硬。合照下面有一行字：安全生产，幸福一生，××矿工会。“黄贵妃”的手指在照片上摩挲，划过男人和女人的面庞。然后她关门离开，好像什么都没拿般回到家中。

日头西沉，小保姆已经离开。她把那只耳环放在客厅的茶几上，期待半夜归家的丈夫可以看到。然后她吃晚饭、洗澡，之后躺在床上看时尚杂志，不久便沉入梦乡。第二天她起床时丈夫已经离开，耳环还在客厅的茶几上。“黄贵妃”瞅了眼耳环，把它放进了一个小木盒，然后把木盒塞到了床底。耗

过整个上午后，她又拎起香奈儿包出了门，坐上公交。另一处早已踩好的点正在等她。

十年前，“黄贵妃”谈过一个男友。对方是维修摩托车的，精通开各种车锁，后来触类旁通，也学会了开各种门锁。男友没钱，为了给她买生日礼物，一晚上偷了十家住户。偷到第十家时，他在床下发现一个箱子，打开后傻了眼，里面放了好多捆票子。男友咬咬牙，拿床单把钱包起来并打好结，可刚出门便撞见了回家的男主人，于是盗窃变成了抢劫，还把入捅成了重伤。

后来，法院判了她男友二十年有期徒刑。那段爱情就此结束。男友没留下什么，只有一个小盒子，里面是各种开锁工具，算是一个如毒瘤般的念想儿。当在越发乏味的婚姻中喘不过气来时，“黄贵妃”翻出了那个小盒子，沉默地瞅着。

“黄贵妃”频繁造访那些陌生的空房子，与其说是在向“银行家”丈夫无声示威，不如说是在释放自己心中那朵罂粟花的毒汁。每次躺在别人家的床上或坐在别人家的梳妆台前，或站在别人家厨房的灶台前，她都能更真实地感受到自己，不仅是心理上知觉的真实，更是味觉、视听、触觉等感官上的真实。只有那时，她才感到自己真正存在。

当然，“黄贵妃”也有反侦查的意识。她只挑选老旧偏僻的小区作案，那里没有视频监控，更不会有保安，人员的流动性也大。更关键的是，那里的门锁好开。最初作案时，她被兴奋与恐惧摄住心魄，生怕打开门会看见屋内的人向她投来探询的目光。随着作案次数越来越多，她变得越来越平静、淡定。有一次，在她作案时，女主人突然回家。她主动开门，凝视着傻了眼的女主人，然后轻声地告诉对方：“我把你的丈夫还给你吧。”说着，她摸了摸自己的肚子，然后飘然离去。女主人完全傻眼地戳在原地。

“黄贵妃”最终还是“翻车”了。一个夏末的傍晚，当她被人推醒时，脑袋里的第一个想法是：糟糕，怎么睡着了！但她很快恢复平静，直面女房主的质询。“黄贵妃”故技重施，摸着自己的肚子羞涩地说：“我怀了你丈夫的骨肉。”女主人沉默片刻，然后笑出声来：“我丈夫死了十多年了。”

女主人打电话报了警，警察把“黄贵妃”带回派出所采集了指纹。将指纹输入系统后，警方一下便侦破了近期连发的八起盗窃案。警察还从“黄贵妃”家的床底搜出一个小盒子，里面全是偷来的物件，一件不少。警察问她丈夫见没见过这些赃物，惊呆了的“银行家”根本说不出话来。

“黄贵妃”说完了自己的故事，然后举起杯子，示意我给她添热水。我问她：“你的眼睛怎么了？”

“十八岁的时候，我到医院动了个手术，把近视眼给做了，想变得更漂亮点。没想到医生手法不精，眼睛落下了病根，现在看东西越来越模糊了。眼药水也就起个维持作用，不让眼睛那么疼。”

我又问：“你说这眼药水是你老公给你配的？”

“前夫。”她顿了顿，接着说，“其实他对我挺好的。当然，他没法儿接受一个小偷老婆，所以才选择离婚的。”

我大胆地说：“比起给你送眼药水的前夫，你好像更喜欢那个送你盗窃工具的前男友。”

“黄贵妃”捋了捋额前的刘海儿：“当然，一个是爱我的，一个是我爱的。”

“有什么区别吗？”

“黄贵妃”想了想，答道：“其实爱别人就是爱自己。”

我沉吟了几秒，听到走廊里传来姜高音哼歌的声音，起身说：“那么，祝你幸福。”

“黄贵妃”笑了：“会的。他们说，判刑后我会被投送到我前男友服刑的小孤山监狱，没准儿我在那儿还能和他见着面。”

说完，“黄贵妃”站起身，向在门边站着的姜高音点了点头。

“黄贵妃”走后，我坐在板凳上嗅着茉莉花茶的余香，不禁想起她提到的那座小孤山监狱。巧的是，我家乡的小镇上也有一座监狱，据说还是全省规模最大的，里面足足关了两万多名犯人。两万多名犯人就意味着两万多个家庭，以及来此地探视犯人的数量成倍的亲友。人流就是现金流，监狱成了小

镇的经济支柱。

我曾看过一则关于“高考小镇”的报道，说是每年都有上万名高三学生从那里步入大学校园，上万陪读家庭带火了小镇的租房业。反之，为了让学生安心学习，当地政府和家长们联手清除了小镇上所有的网吧、影院、KTV 等娱乐场所。

有趣的是，我家乡的小镇情况刚好与“高考小镇”的相反，宾馆、KTV、洗发屋、按摩房鳞次栉比——刑满释放者想体验“自由”，探视者摆脱压抑环境后想发泄。

镇子和监狱被一条人工开凿的小河隔开，河的这边霓虹烂漫，河的那边高墙森严。监狱高墙下有几块耕地，被铁丝网围着，有些灰头土脸的囚犯在铁丝网后面耕作。据说这些人的刑期都只剩下几个月了，犯不上此时越狱。

小时候，我爸会指着高墙告诫我：“以后要是不听话，就把你关到那里去。”当时我并没有被吓住，少不更事的我自然无法想象里面的幽闭、恐怖。事实上，那时候我还蛮想进去瞅一瞅里面的光景。后来，这种好奇慢慢消退，我心底开始滋生一种压抑感，不知道是不是监狱的高墙给我造成了某种潜移默化的影响。虽然在家人眼中我是个听话的男孩，但他们想必听不到我心底那试图挣脱、逃离的呐喊。

终于，我鼓起勇气参加了社会招警考试，离开了家乡的小镇。可老天爷和我开了个大玩笑，我刚摆脱监狱的魔爪，就一头扎进看守所的怀抱。也许，这就是生活吧！

3

两天后，我刚完成巡诊回到医务室，就看到一个红鼻子管教和一个套着黄色马甲的犯罪嫌疑人坐在医务室里，两人还在交流有关离婚官司的问题。

看到我进屋，红鼻子管教指了指对方，说：“给你送来一个病人，王律师。”我有些迷惑。

红鼻子管教笑了：“既是犯人，也是律师。”

对方摆摆手：“律师资格证已经被吊销啦，现在就是一普通犯人。”

红鼻子管教起身：“不，你还是律师。回头我弟和他老婆打离婚官司，我少不了要向你咨询。”

王律师也站起身：“有事儿您说话，反正闲着也是闲着。”

红鼻子管教出了房间，守在门外。我请王律师坐下，问：“你进来前真的是律师？”

“真是律师，专门做刑事辩护的，里面有好几个我以前的客户。”

“那你是怎么进来的？”

王律师笑了：“难道我看病前还要做有罪忏悔？”

我耸耸肩：“好吧，身体哪里不舒服啊？”

“我浑身都不舒服，但你能检查出来吗？”

我摇摇头：“条件有限。”

王律师又问：“之前那个老头儿呢？”

我知道他说的是我师傅陈拒收，便告诉他老头儿请了一个星期的公休假，正在外面享福呢！

王律师哼笑道：“对啦，老头儿说要骑行穿越全中国来着。”

我从文件柜里调出王律师的病历，上面的记录显示他正在服用一种名叫盐酸多塞平的药，一种抗抑郁的药。

王律师的脸上堆满了笑：“我又抑郁了。”

“看起来不像啊。”

“你知道世界上从事哪三种职业的人最会撒谎吗？美国总统、保险电话销售，还有就是辩护律师。”

我把药片递了过去。王律师看着掌心的药片，露出一丝苦笑，然后一口吞下。接着，王律师冲门外的红鼻子管教喊道：“我能在医务室多待会儿透透气吗？”

“给你半个小时。”红鼻子管教说。

王律师瞥了眼墙上的挂钟，吐了口气：“半小时够我忏悔了。”

意识到有故事可听，我用自己买的茶叶给他泡了一杯黄山毛峰，然后问他从茶叶里嗅到了什么味道。

“希望。”王律师笑着摇头，“希望可不是一个好东西。”

案子起源于一个夏日清晨，那天王律师正开车上班。刚出小区，他就被一辆缓行的洒水车堵在了后面。王律师打开雨刷，借着喷来的水擦拭挡风玻璃，突然发现上面有一片小小的雪花，呈放射状，顽固地趴在玻璃上。他不由得纳闷：大夏天的，怎么会有雪花？

王律师下车查看，发现那不是雪花，而是一道被砸出的涡状裂缝。雨刷器下方还有一块小石子，大拇指盖儿般大小。电光石火间，王律师想到了昨晚停车的单元楼。

王律师掉头回小区，在昨晚停放车子的位置发现了好几块大小相似的石子。这栋楼一共有三十二层，两梯两户，共计六十四户。王律师住在七楼，平时一个人住，周末回省城和老婆、孩子团聚。王律师扯了扯领带，开始一户接一户地跑，他要查清楚肇事小石子的来源。

经过一个半小时的核查，王律师有了结论：整栋楼共有三家在装修，两家在做瓦工，一家在做木工。做木工的已近装修尾声，而其中一家做瓦工的才刚进场，且位于二楼，小石子落下不会产生很大冲击力。那么，唯一的可能就是十八楼正在砸墙的那一家。

王律师重返十八楼。他并没与砸墙的瓦工废话，只是拍照取证。他正拍着，业主来了，是个老大爷。王律师把前因后果说了一遍，然后告诉大爷，这是装修公司的责任，和他老人家没关系。

大爷有些慌，声明房子是儿子的，准备结婚用，因为儿子工作忙，所以他来替儿子看着装修。

王律师再次安抚大爷，说自己就住在楼下，并说他不只是在追究车子前挡风玻璃被砸这件事，更是在保护邻里的出行安全，总不能让大家都戴

着安全帽。王律师的话让大爷稍稍松了口气，然后大爷把装修公司的地址和电话给了王律师。

当天下午，王律师来到装修公司。公司老板是个胳膊上有刺青的男人，王律师向他提出了索赔要求。刺青男要王律师拿出证据。王律师用手机播了一段视频，是他拷贝的小区内部监控视频，证明车子一晚上都停在发生事故的单元楼下。刺青男提出车子早上离开了一段时间，怀疑事故可能是在那个时间段发生的。王律师又播放了行车记录仪里的视频，否定了对方的质疑。

接着，王律师从包内掏出一份4S店开具的定损单，上面标注更换挡风玻璃需要一千八百元。

刺青男对王律师的身份产生了兴趣，问他是不是警察。

王律师说自己是律师。

刺青男松了一口气，接着他问王律师有没有拍到石头从十八楼的窗户上落到车窗玻璃上的过程。

王律师反问对方，是不是认为小区的监控探头都是高速摄影机。

刺青男接着便摆出一副“你拿老子没办法”的态度。

王律师见惯了这样的人，因此还留有后招。他从包里取出一份小区物业开具的文书，要求装修公司配合业主调查高空坠物的原因，否则将取消该公司进场装修的资格。

第二天，王律师从修理厂淘来一块从报废车上拆下来的前挡风玻璃，用支架撑好，由助手将那块肇事的小石头从十八楼往下扔。第一次没砸准，小石子掉进了路边的绿化带，没了踪影。助手又从屋里找了一块大小相似的往下扔。这下砸准了，玻璃上出现一道放射状的裂缝。

被迫到现场的刺青男耍起了无赖，说小石子可能是哪个熊孩子从其他楼层扔下来的。

王律师压住怒火，要求在场的物业负责人取消这家公司进小区装修的资格。

刺青男则在旁边一再保证会在施工住户家外围设置防护网，采取万无一

失的保护措施。物业负责人有些为难。他向王律师表示装修公司已配合了调查，也承诺采取更周全的保护措施，至于实验的结果和赔偿，建议还是当事双方协商解决。

王律师这下恼了，说：“要不是地下车库漏水，我也不会把车停在楼下，更不会被高空坠物砸中。”王律师的话音刚落，其他业主便开始骂物业，什么单元门坏了、消防设施破损等毛病都被爆了出来。

王律师本是想拖住物业的，没想到引爆了业主们的积怨。在一片哄闹中，头号反派刺青男趁乱溜出了小区。

既然集体靠不住，曲线维权也达不到效果，王律师便打起精神，带着律师函重返装修公司。进门后他便大声宣读律师函，指控装修公司不顾施工安全，造成重大隐患。刺青男上前抢夺律师函，两人随即发生推搡。

王律师被一种强烈的兴奋和恐惧所支配。这正是他期待的结果，他既想像真正的男人一样和对方硬干，也希望对方能够冲自己挥拳，甚至把自己的鼻子揍歪，这样对方便会掉入他设置的文明陷阱。他一定会让刺青男为自己的冲动付出沉重的代价。

可刺青男只是比画，并不动手。显然，他是个行走江湖多年的老手。僵持间，派出所的警察来了。面对警察，两方各说各话。警察问他们能不能当场把矛盾解决，两人都摇头。老警察见状就让他们到所里慢慢说。

刺青男倒是爽快，说走就走；王律师为难了，他偷偷拉过老警察，出示自己的律师证，表示不想把事情搞得太难堪。

警察早已听明白是怎么一回事，便劝王律师说，凭他现在搜集的证据，就算把装修公司的老板押到审讯室，对方也不会承认玻璃是他砸的；反过来，如果对方告王律师故意扰乱单位秩序，则一告一个准。

王律师沉默了。

回到家，王律师发现，物业和业主之间的互相指责转移到了微信群。物业被逼急了，竟然威胁说要起诉那些没交物业费的业主。吵着吵着，有人多

了句嘴，说要是那个车主不去闹，物业也不会提物业费的事。

王律师第一时间就想回嘴，刚打开输入框却又作罢，觉得下场和那些乌合之众争吵完全是在浪费生命。王律师有自己的“核武器”。

次日清晨，王律师来到法院的立案庭，给前台负责受案的小姑娘递了一份民事起诉状。

看到王律师要起诉六十三户居民，小姑娘完全傻了，立马请来了立案庭长。庭长看了诉状，明白按照《民法典》的规定，高空坠物若是找不到肇事者，是可以起诉案发楼宇的全部住户的。不过，庭长还是反复向王律师确认了起诉的决心，力劝他走庭前调解的程序。

庭长的建议被王律师果断地拒绝了。

庭长叹口气，安排了四个前台人员办理立案手续，一共开具了六十三份《民事诉讼送达书》。之后庭长再次找到王律师，问他能不能把这些文书带给他的那些邻居，说这样能提高送达效率。

王律师再次拒绝，申明一切都得按规矩来。

庭长无奈，安排人连发了六十三份邮政快递。

小区的微信群里一下就炸了锅，有臭骂的，有看热闹的，有表示无语的，还有帮着算账的——最后算得的结果是，每户要赔王律师二十八块五毛七分，大抵能买一只咸水鸭。

王律师冷笑着退了群。

事后，物业负责人找上门来，说事情闹大了谁都不好看，并表示只要王律师撤回诉讼，明年的物业费就全免了。十八楼那个帮儿子监督装修的大爷也来了，要自掏腰包赔钱给王律师。王律师觉得他们有些犯傻，这已经不是钱能解决的事情了。

审判庭挤不下那么多人，法官便把开庭地点移到了法院内的广场上。原告席上只有王律师一个人，被告席上满满当当挤了一百多人。台下还有闻风而来的新闻媒体。上午开庭，下午审判。结果确如预料：对于由无法确定来源的高空坠物造成的损失，由事发楼宇的全部业主承担。

对于这个结果，没有人提起上诉，也没人站到媒体的摄像机前谴责真正应该担起责任的小区物业或装修公司。事实上，那些业主被告一点也不在乎那二十八块五毛七分，他们只是不想继续丢人现眼了。当然，也有脑路清奇的被告拍照连发了几条朋友圈，毕竟绝大多数业主是第一次站上被告席。

接下来的两个月，被骂惨的小区业主委员会集体请辞，物业公司也没收到下一年度的续约合同。自然，地下车库的漏水问题仍没得到解决。至于那家出了名的装修公司，因为遭到大量客户退单，撑了一段时间后便关门大吉了。据说，刺青男转行做起了赌博游戏机的地下生意。

王律师的生活回归正轨，工作日上班，周末回省城和老婆、孩子团聚。他从来没把这场诉讼告诉自己的家人，在他看来，这不是什么值得炫耀的事情。

只是，每次乘坐小区电梯时，王律师都能明显感受到邻居们充满敌意的目光，狭小的电梯里充斥着怨气。又过了两周，王律师发现车胎跑气，送到修理厂才发现轮胎上被人扎了好几个图钉。王律师找物业调取地下停车库的监控，却被告知因为漏水，车库的监控系统已失修许久。王律师质问他们为什么不修，物业只说他们是代管的，等新物业进驻后自然有人会修。

接着，王律师新更换的挡风玻璃上又出现一个小孔，和之前被小石子砸破的裂缝在同一个位置。这一次，王律师选择了沉默，沉默地开着车子上班、下班，出入小区。

随着时间的推移，破裂的小孔慢慢变大，在玻璃面上，也在王律师的心里。一次，在一个暴雨来袭的午夜，保安挨家挨户地敲门，说地下车库渗水厉害，让大家赶紧把车挪到地面上。王律师没有挪车，他只是站在窗前，看着邻居们把车全部开到了单元楼下。

阵阵风雨中，王律师仿佛听见有人在恶狠狠地喊自己的名字。王律师耸了耸肩，从床下拿出一包从绿化带里捡来的小石头，冲着那一面面前挡风玻璃，一块块扔了下去。

4

说完自己的故事，王律师斜着脑袋问我：“你觉得，从我的故事中，你能吸取什么经验教训？”

我耸耸肩：“冲动是魔鬼，人要学会控制这个魔鬼。”

王律师叹口气说：“可那个魔鬼一直存在啊。”

我把药瓶举了起来，问：“所以你才会吃抗抑郁的药？”

“我觉得我有歇斯底里的基因，本来还掩藏得挺好，只是这个案子把它激活了，所以得吃药控制。”

“怎么个歇斯底里法？”

“被迫害妄想症算不算？”

我默默地瞅着这个身陷囹圄的律师，觉得他的精神肯定受到了刺激，便换了个话题：“在里面不太好过吧？”

王律师笑了：“还行，同号房的犯人都找我做法律咨询，不要钱的，所以都对我非常尊敬。”

“法院什么时候判啊？”

“下个月就开庭。”

“能判多久，心里有数吗？”

“一年半吧，前后误差不会超过两个月。”

我“哦”了一声，不知道还能问些什么。恰巧这时红鼻子管教走了进来，他指了指手腕上的表，接着就把王律师带走了。走前，王律师丢给我一句话：“如果有什么法律问题记得找我，不收费啊！”

总之，陈拒收公休的那一周，我接诊了不少求医的在押人员。他们患的大多是慢性病，如高血压、糖尿病，或一些器官的老化衰退。长远来看，这些病或许会影响寿命，但短期内并无大碍。多亏陈拒收记病历记得清楚，大多数病人只需要定期服药，便能撑到走上审判席的那一天。还有一些在押人

员，身体其实并没有太大毛病，但因为不知道自己将要面临多重的刑罚，长期处在焦虑和恐惧之中，身体机能便处于紊乱的状态。对此，我能做的就是“常常安慰，偶尔治愈，一直帮助”。

七天后，陈拒收回到看守所和我交班。和他一起出现的还有一辆装有铃铛的自行车，铃铛被陈拒收弄得丁零丁零响个不停。这辆自行车是看守所所长特批他带进来的。理由是监区分散在不同方向的八条甬道上，如果有人突发疾病，步行会误事，骑辆自行车能赢得许多抢救时间。

交班的时候，我和他说王律师吃了盐酸多塞平后还挺管用，自称精神状态好了不少。陈拒收狡黠地看了我一眼，然后取出那个小药瓶，拧开瓶盖，往自己嘴巴里扔了一片。

我的嘴巴张成了“O”形。

陈拒收笑说：“这哪是什么抗抑郁的药，就是普通的维生素片。”

我一愣，想起了心理学上的安慰剂效应。我说：“那个王律师挺矛盾的，嘴上说希望是个坏东西，不应抱什么妄想，但心底还是希望过得好一些、坦然一些。”

陈拒收边用抹布擦拭自行车边对我说：“其实他只是害怕希望最后变成失望。”

我“嗯”了一声，赞叹道：“师傅，我觉得你都能当心理医生了。”

陈拒收笑笑：“在看守所每天面对高墙铁网，时间久了，总有些压抑，得找点事情转移一下注意力。”

我指着那辆崭新的自行车，问：“师傅，这是你转移注意力的方式吗？”

陈拒收直起腰，叹口气：“本想趁公休出去旅游的，结果只是路过自行车店买了这么一个玩意儿。”

“挺好啊，有了它，就有了骑行全国的念想儿。”

陈拒收没再答话，他又洗了一遍抹布，然后一厘一寸地擦拭起车架来。

和陈拒收交完班后，我本打算回我空了一周的出租房里睡个天昏地暗，结果衢八两把我拦下，以副所长的口吻说要派给我一个任务，然后带着一脸

坏笑把我带出了监区。到了看守所大门外，我看到一群叽叽喳喳的女孩。她们个个都举着手机，要么在拍看守所的大门匾额，要么在对着镜头自拍。从她们制服上的徽章可以看出，她们是一家银行的员工。

衢八两对我耳语：“这些女孩是来接受廉政教育的，都办好入监手续了。你年轻，和她们有共同语言，就由你当向导啦！”说完他冲我挤挤眼，递过来一张活动安排表，然后把我一个人丢下走了。

我低头看了下参观计划，并借此定了定神，然后抬起头看着面前那几十个女孩。或许是乱花渐欲迷人眼，我一下子恍惚了，舌头也像打了结，一时竟说不出话来。

好在一个姑娘上前把走神的我拉了回来。她指着院内的一排警示教育长廊，问：“要不要讲解一下？”

我点点头，然后拍了拍巴掌，这才把姑娘们带到长廊边上。可我还没来得及开口，她们又像一群散养的欢乐小羊般各自散开，只有刚才和我搭话的姑娘在认认真真地观看长廊上的图文介绍。

第一项参观结束后，我把姑娘们带到监区外的武警岗亭，协助核验了每个人的身份，并提示她们一定不要弄丢通行证，还开玩笑说：“弄丢了就出不来了。”

一个胖姑娘说：“出不来也好，在里面减肥。”

我暗想，这的确是个好主意。银行的用意是，员工们天天和钱打交道，很容易“湿鞋”，来看看守所提提神，能让大家保持一份清醒。不过，在我看来，与其这样走马观花，不如真待在看守所体验几天，没准儿效果会更好。

当然，这只是我不足道的想法罢了。倒是那个最初和我搭话的女孩一脸严肃：“里面不比外面，咱们该说的说，不该说的不要说。”

我看了下那个女孩的姓名牌：韩江雪。“独钓寒江雪”，很有诗意的名字！

接着，作为向导的我领着姑娘们进了监区内的办公区，向她们简单地介绍了收押流程，然后又带着她们参观了视频监控大厅和我工作的医务室。最后一项是今天的重头戏，参观在押人员的号房。

我正向大家反复交代“安全须知”时，衢八两不知从哪儿冒了出来，插

话道：“要睁大眼睛观察啊，这样回头写参观体验时才有话可说。”

少数几个姑娘笑了，但笑得有些虚弱无力。其他人则紧张得没了表情，唯有韩江雪一脸镇定。

参观监区有两条路可选：一条是在走廊里穿行，号房就在两侧，这样虽不必担心安全问题，但两边仅有铁栅栏挡着，号房内的犯人一起哄，参观者反倒容易变成被参观者，会带来不小的心理冲击；另一条路是走房顶，每个号房都有一扇被铁栏杆围住的天窗，里面的人可以抬头看天，上面的人可以低头观察，武警日常巡逻就走这条路。为了稳妥，我们选择了第二条路线。

或许是听到了说话声或脚步声，又或是闻到了姑娘们身上的香水味，号房里面正在劳作的犯人突然都停下了手里的活计，一个个仰着脑袋。至于他们流没流哈喇子，我没见着，但我能看到铁窗下面那一双双垂涎的眼睛。突然，一个男犯人喊道：“上面的妹妹，干吗穿裤子啊，下次来一定要穿裙子！”

那些女孩像是真穿了裙子一样，纷纷从铁窗边上后退、闪躲。我想制止犯人起哄，但又觉得自己的话不会起什么作用。我无奈地环顾，无意间撞上了韩江雪的眼神。她眼中透着一丝鄙夷，不知是瞧不起那些犯人，还是受不了她那些一惊一炸的同事。参观完几个普通监室后，我带着大家来到了专门关押职务犯罪人员的监室。

这些职务犯罪人员原本多是社会上的体面人，因贪污受贿、玩忽职守或滥用职权等原因被关押，其中就有两个银行副行长。之所以将这些所谓的体面人单独关在一个监室，不是要厚待他们，而是怕把他们和那些抢劫犯、杀人犯关在一起的话，他们会被欺负。想想也是，对于这些社会蠹虫，谁不恨得牙痒痒呢？

姑娘们低头看着那些所谓的体面人，他们有的羞愧地低下了脑袋，有的则仰着头，像是在看自由女神像一般，眼中充满憧憬。有一个少年，右手背在身后，微笑着向上面的女孩挥舞左手，像是在邀请她们听他的故事。那个胖姑娘蹲下身子想和他说话，少年突然挥出背着的右手。韩江雪见状一把推开胖女孩，有东西穿过栏杆飞溅到韩江雪的裤腿上，是一团排泄物。下面，

少年“哈哈”地贱笑出声。

我立马把韩江雪领回医务室，着急忙慌地翻出酒精和毛巾，又手忙脚乱地帮她擦拭裤脚。她倒是不以为意，反问我有没有黑裤子。我说警服裤子就是黑色的，衣柜里有一条新的。韩江雪说她借穿一下，回头还给我。

韩江雪走进用一扇布帘隔开的留观室，很快就换好了裤子，快到不容我胡思乱想。从留观室出来后，她问我裤子看着是否合身。我这才认真地看了看她：颀长的身材、饱满的额头、一丝不苟的马尾，还有酒窝里若隐若现的笑——这是一个称不上美女，但绝对能让人在人海中一眼认出的姑娘。

她问我：“那个孩子怎么了？”

我摇头说不知道，接着补充说：“回头我了解一下，让他给你写一封检讨信道歉。”

韩江雪笑了：“那我得加你微信了。”

我的脸一下就红了，这才意识到对方以为我是在搭讪。我是在搭讪吗？我也不知道。

“回头我得把裤子还给你。”韩江雪说完摸了摸上衣口袋，然后拍了下脑袋，“想起来了，手机全部交前台保管了。”

说着，她拿笔在一张空白的病历单上写下她的手机号，申明那也是她的微信号。接着，她又在数字前认认真真地写下自己的名字：韩江雪。

第三章

女人、母亲、毒枭

妈妈们都有个通病，只要你说了哪样菜好吃，她们就频繁地煮那道菜，直到你厌烦地埋怨了为止。其实她这辈子，就是在拼命把你觉得好的，给你，都给你，爱得不知所措了而已。

——张爱玲

韩江雪一行人离开后，我到管教办公室找红鼻子管教，他是那个闯祸少年的管教。红鼻子管教不在办公室，倒是电脑屏幕上有一份呈请对吕毛毛实施禁闭处罚的报告，原因正是他违反监规对参观人员做出了不文明举动。

吕毛毛，原来那少年叫这个名字。

我默念着这个名字来到禁闭室，刚好撞见正在锁门的红鼻子管教。

我小声问：“吕毛毛在里面？”

红鼻子管教点头：“干吗这么小声，里面有消音设备，听不见外面的人说话。”

“能把他放出来吗？”

“那得找八两所长了，这是他的意思，也是他签的手续，我就是一干活儿的。”

接着，红鼻子管教把我领到了调度室。衢八两正站在电脑前看监控，而占据监控画面中心的正是吕毛毛。他正斜着脑袋盯着监控探头，仿佛可以看穿探头后面的窥探者。

红鼻子管教哈哈笑道：“还挺倔啊。”

衢八两叹了口气：“谁还没年少轻狂的时候。”

我问衢八两：“关禁闭管用吗？”

衢八两答道：“不管用。”

“那为什么要这样做？”

“规定如此。”衢八两回答，“知道为什么每天都让在押人员背诵监规吗？就是要让他们明白什么能做、什么不能做。如果我们不严格执行监规，那还

有谁会遵守它呢？”

我有些赌气地说：“明白了，这是做给其他人看的。”

衢八两说：“看守所不是学校，很难做到素质教育和因材施教。即便我们有个精力，那也得在确保安全的基础上。”

虽然还是有些不服气，但我必须承认，衢八两说的是事实。我转移了话题，问：“吕毛毛是因为什么被送进看守所的？”

红鼻子管教回答了我的问题：“我是从送押的办案警察那里听的。前段时间，这个吕毛毛和一群不良少年在街边的馄饨摊吃夜宵。摊主是外地人，不知道这群小子的厉害，结账的时候硬说他们少给了五块钱。可街边没监控，谁也证实不了。那群不良少年和老板争执了会儿便把钱补了，然后就离开了。周边的商户劝馄饨摊老板赶紧收摊离开，且近期最好不要出现在那条小吃街上。结果，大家还没做通馄饨摊老板的思想工作，十来少年便各自拎着一桶屎尿把小摊泼了个透，连带遭殃的还有边上一家卖炸年糕的和一家卖变态（辣）鸡翅的。在这群少年中，领头的便是‘一只耳’。”

“一只耳？”我有些疑惑。

“是啊，吕毛毛的外号就叫‘一只耳’。你没发现他左边的耳朵少了半块吗？”

我盯着监控画面看，吕毛毛的左脸隐在一片阴影中。

红鼻子管教继续讲述：“这次报复激起了小吃街商户们压抑的怒火。他们同仇敌忾，直接把派出所给围了，挨个儿控诉这群不良少年对他们的骚扰。少年们被带到派出所后大多都怂了，如实交代了自己干的坏事，写了保证书，然后由父母赔钱后领回了家。唯有为首的吕毛毛没人领，而且不认错，态度极其恶劣。那时吕毛毛刚满十六岁，已满刑事处罚的年龄。为了平息那些商贩的怒火，警察以涉嫌寻衅滋事罪给他办了刑事拘留，送进了看守所。”

“吕毛毛在看守所里的表现怎么样？”

红鼻子管教“哼”了一下：“他把这儿当度假的夏令营了。”

“夏令营？”

“对啊。起先我们把他关在未成年人号房里，牢头是一个犯了重伤害罪的

老犯人，挺有威信的，一屋小孩儿都听他的。结果，吕毛毛一去就想当老大，处处和这个牢头作对，把号房里弄得乌烟瘴气的。后来我们把他调到了现在这个职务犯罪的号房，希望那些文化素养较高的犯人能帮着管一管这个小孩儿。结果那小子反客为主，弄得那些犯人都不敢招惹他。”

“他为什么要这样？”

“他亲口对我说过，他进看守所就是来镀金的，这样以后出去了在同伙那里更有面子。”

“啊？！会不会是说气话啊？”

“这小孩儿成天都是一副气鼓鼓的叛逆样。”

衢八两笑笑：“你十七八岁时不叛逆吗？”

我没有答话，而是提了个建议：“要不让我去和他谈谈，劝一劝他？如果他承诺听话，就不关禁闭了，行吗？”

衢八两和红鼻子管教面面相觑，半是感慨半是无奈地笑了。

衢八两给了我半个小时的时间，谈话地点就是禁闭室。真正进到房间内，我才感受到那种强烈的压迫感。屋子里除了一盏灯和一个马桶，再无其他陈设，墙壁、地面和天花板上是无处不在的黑色软包，我仿佛置身于一个巨大的面包中。我想，用来窥探的监控探头一定隐藏在这些软包中。

禁闭室的门被关上的那一刻，坐在角落里的“一只耳”抬起头瞪着我，就像一只鬣狗瞪着闯入自己地盘的老虎，充满恐惧和敌意。我借此仔细端详了下他的面孔，鸡窝般的头发下是五官的胡乱组合：三角眼、塌鼻子、有些外翻的嘴巴，当然，还有那缺了一半的左耳。

大概是捕捉到了我的眼神，他用手拨了拨那半只耳朵，像是在和我打招呼。

为了营造平等对话的氛围，我坐了下来，告诉他：“我是看守所的医生，是来带你出去的。”

过了许久，吕毛毛才说了句：“去哪儿？”

“回监室。”

“有区别吗？”

我哑口无言。

“有条件吗？”吕毛毛问我。

我想起自己对韩江雪的承诺：“你得写一封道歉信，检讨书也行。”

吕毛毛歪着头眨了眨眼，像是在思考事情，然后他说：“这里挺好的。能静下来想想事情。”

“想什么事情？”

“比如，我的那半只耳朵是怎么弄丢的。”

我觉得他提供了一个展开对话的入口，便试着问：“你能和我说说那半只耳朵是怎么没的吗？”

“你想听？”

我点点头。

吕毛毛向我招手：“那你过来。”

我犹豫了一下，然后起身来到“一只耳”身边。刚弯下腰我就觉得裆下一凉，整个魂儿立即收缩成一团——吕毛毛用手掐住了我的睾丸。

与此同时，吕毛毛在我耳边低语：“你以为自己是谁，想教育老子？”怪笑两声后，他接着说：“要不把你一个蛋蛋挤碎，让你够格和老子说话？”

之后便是一阵漫长的沉默，仿佛我的喉咙也被人掐住了。我起初以为会有人来救我，突然意识到我的后背可能挡住了监控摄像头。我该呼喊求救吗？

终于，吕毛毛松开他小小的魔爪，讥笑地看着我。我连连退步到门边，喘了两口气后逃了出去，把那个小恶魔独自留在了禁闭室。我一路逃回医务室，关上门，拉上布帘，然后给自己倒了杯水。举起杯子时，我发现自己的手在抖。

我明白自己受到了羞辱，被一个刚满十六岁的少年，用一种极为不堪的方式。这份羞辱可能会陪伴我许多年。最关键的是，面对这份羞辱我竟无力以对。首先，我不能公权私用，用其他方式报复这个少年；其次，我也不能上报这件事，这会让我没法儿在同事间混下去。

为了掩盖这份羞辱，我用拳头狠狠地砸了一下墙面，随之而来的痛苦让

我有了片刻冷静，也让我意识到一件更为恐怖的事：那个小恶魔或许真的会对我的裤裆下狠手，然后造成永远的浩劫。

“兽医，你在哪儿？”对讲机里传来衢八两的声音。

我浑身一激灵，以为他要说吕毛毛的事情。

衢八两的声音有些急迫：“陈拒收在你边上吗？”

我回过神来：“他不在医务室，可能去巡诊了。”

“你从禁闭室出来了？”

“嗯。”

“抓紧去女监，有人犯羊痫风了。”衢八两命令道。

2

“羊痫风？”我默念了几遍，随即意识到情况紧急，赶紧把吕毛毛对我的羞辱甩到脑后，拎着医药箱向女监奔去。

两分钟后，我赶到女监，看到衢八两和姜高音正跪在地上，身边躺着一个全身抽搐的女在押人员。

我犹豫了一下，然后上前，凭着在学校学习的急救知识先将女人侧翻过身，血红色的唾沫随即从她发颤的牙缝里渗了出来。为了让她不至于被自己的唾沫呛住，或不小心咬到舌头，我让衢八两用力掰开她的上下牙，然后自己在医药箱里找到纱布，叠了几层后往她嘴巴里塞，没想到被她猛地一咬。我急忙缩回手，衢八两的食指和中指仍然卡在她的上下牙间。衢八两疼得眉毛都拧到一起了。

姜高音的调门又高又细：“兽医，想想办法，她要翻白眼了！”

我看向医药箱，里面都是些常规器械和药物，似乎无法缓解羊痫风的症状。我正急得干瞪眼时，走廊上传来一阵清脆的丁零声。陈拒收骑着那辆自

行车像超人一般赶来救火了。

到达现场后，陈拒收立即将一管口服药水顺着女人的嘴巴灌了下去，然后他半跪在地上，让女人的脑袋枕着他的膝盖。慢慢地，女人僵直的身体有所放松，衢八两把手指抽了出来。看到他指节处那一排深深的牙印，姜高音浑身直哆嗦。

等到女人的身体软下来，大家合力把她抬到了医务室。

我们刚忙完消停下来，结束视频会议的赵所长便脚步匆匆地赶到了医务室。看着病床上的女人，赵所长的眉头蹙成一团。他先让陈拒收把女人的入所体检单调了出来，详细看完后又向姜高音询问了其在所里的表现，最后才问衢八两是否能以患病为由，通知办案单位变更强制措施，让人把那女人从看守所里保出去。

虽然刚到看守所工作，但我明白，赵所长今年已经五十八岁，即将退居二线，他希望在这之前看守所里不要出现类似在押人员死在所里的负面事件。衢八两没有直接回答赵所长，而是看向陈拒收，让专业人士先发表意见。

陈拒收捂着自己肋下，脑门儿上渗出豆大的汗珠。他摆摆手说：“刚才被担架戳了一下，有点岔气儿，没关系。”接着，陈拒收灌了口茶，严肃地说：“如果把她放到外面，要是再犯病，不一定会有人管她。”

赵所长提高音量：“你能保证她在看守所里犯病后，每次都不出问题吗？”

“只要药品充足，我会尽量保证她不犯病。当然，我也会采取防护措施，避免发生初期处置不当致伤致残的情况。”

听了陈拒收的话，想到自己刚才处置时的手忙脚乱，我的脸有些发烫。

衢八两接过话来：“赵所长，我和办案单位聊过，这个女人被抓前临时藏了两千克毒品。除了她自己，没人知道毒品的下落。如果我们就这样把她放了，她很有可能会把毒品转移，甚至全部卖掉，毒害社会。”

赵所长犹豫了。

陈拒收的表情虽痛苦，但语气中透着坚定：“领导，请您放心，我一定会把她照顾好的！”

赵所长这才决定让女人留下，但要求我们一定盯紧看牢，千万不能出事。赵所长走后，陈拒收扶着椅子坐了下来。虽然此时我已经可以下班，但考虑到在里间留观的女人，我决定留下来盯着，让师傅先回去休息。我劝了几番，陈拒收才答应离开。走之前，他叮嘱我在陪床的时候加紧熟悉病人的病历，方便以后的现场处置。陈拒收的话再一次让我红了脸。

衢八两搀扶着陈拒收离开了。我来到病床前，为这个还没恢复意识的女人检查了身体指标，然后翻开了她的资料。在基本信息页，我知道了她的姓名和年龄：岑远梅，四十八岁。接着是入所体检单，里面罗列着她身体方面的各种糟糕状况。之后是违法犯罪记录，一共有三条：两次吸毒，一次非法持有毒品（她正是因为这个罪名被关进了看守所）。合上资料，我又看向女人，她脸上没有一丝血色。我想起衢八两刚刚提起的那两千克毒品。我拉了张板凳坐下来，凝视着女人的脸，仿佛如此对方的灵魂就能出窍，然后张口告诉我那两千克毒品的下落。

最终灵魂出窍的不是这个叫岑远梅的女人，反倒是我。直到有人把手放在我的肩膀上，我才一激灵回过神来，差点从板凳上摔下来。

“想什么呢？”衢八两的嗓音里透着一丝疲惫。

“啊，瞎想。”

“很漫长的一天啊！”

“是啊。”我点点头。

衢八两伸了个懒腰：“成天耗在监所里面，神经都跟着麻痹了，忘了时间的存在。”

我抬起头，看到墙上的挂钟显示时间已过了夜里一点一刻。

“对了，忘了问你，和那个被关禁闭的‘一只耳’谈得怎么样？”衢八两的提问虽然漫不经心，却突然把白天那令我羞耻的事情翻了出来，我甚至感到裆下有一丝痛感。

我支吾道：“不，不怎么样。”

“没出什么事吧？”

这下我的脸更红了，只得把脑袋埋得很低，兀自摇了摇头。

好在衢八两并没有深究，只是轻描淡写地说：“没出事就好，人心隔肚皮，本来也没指望你能说服那个小王八蛋。”

我低声说：“可是，管教管教，一是管，二是教啊！”

“那只是这个单位和这身警服赋予我们的职责。而且，无论你承不承认，也正是这份职责让犯人觉得我们是讨人厌的权力执行者。一旦他们认为这是不平等的对话，就很难被说服。”

我想了想，说：“到禁闭室后，我是坐下来和他说话的。”

“不错，至少你摆出了一副平等的姿态。”衢八两说，“但这还不够，我们还必须把他当成一个完完整整的人，去了解他，去感受他的感受，然后用他的语言和他对话。”

“是我想当然了，我会先努力了解那个少年，找出和他对话的合适方法。”

衢八两笑了：“晚了。”

“晚了？”

“是啊，下午办案单位已经给他办了取保候审，吕毛毛已经不在所里了。”

“啊？”我的语气中透着失望。

一阵沉默后，衢八两看向床上的岑远梅，问：“她醒过吗？”

我摇摇头：“打了安定，应该能睡到明天。”

衢八两压低声音：“你倒是可以了解了解她，女毒枭，还藏了两千克的毒品。”

“行吗？”我心里有些发虚。

“行，你今天救了她的命啊，她醒来一定很感激你，或许愿意和你聊聊她的人生。”衢八两沉思两秒，接着说，“刚才你不是说要寻找对话的合适方法吗？回头我帮你联系下办案人，你可以从他那里了解一下案情，或许对你找到突破点有帮助。”

3

衢八两帮我联系的是刑警支队的副支队长，也就是李庸医他爸李石。我有点讶异，心想，一个刑侦专家怎么会掺和到毒品案件中？

衢八两看出了我的疑惑：“你想想，李石这种专家都参与了，说明这个案子真的不小啊。”

借着到市局送材料的机会，我拜访了李石。敲他办公室的门时，我的心情还是挺忐忑的，可看到开门的是一副丧气模样的李庸医，我心里乐了。

我问他：“你爸去哪里了？”

“临时被局长喊去开专案会了。”李庸医答道。

“你怎么在这儿？”

“还不是老头子想听听他宝贝儿子对近期发生的几起大案子的分析。”

“原来是老刑警想给菜鸟刑警上小课啊。”

“我是法医！”李庸医边强调边翻箱倒柜，要找茶叶给我泡茶。可他找了一圈只找到一点茶叶末儿，不禁抱怨：“我爸这人，除了破案还是破案，一点也不懂享受。”

“你不也一样嘛，只对解剖尸体感兴趣。”

李庸医耸耸肩，问我来干吗。

我说，衢八两副所长介绍我来了解岑远梅的案子，顺便提出了心里的疑问：“为什么刑警会办禁毒的案子？”

“还不是因为案子大嘛！”李庸医抱起胳膊，“这不只是一个毒品案件，还涉了枪，闹出了人命。全市局参与办案的部门多了去了，我爸只是负责线索摸排和审讯工作的专案组副组长。”

“看样子，你对这个案子很熟悉啊。”

“主要是那个岑远梅名气太大了，被捕前竟不声不响地藏了两千克毒品。没人知道她把毒品藏哪儿了，不仅警察犯愁，那些毒品网络上的毒贩也很抓狂。”停了两秒后，李庸医反问我，“你怎么这么想了解这个女人的故事？”

“我想写小说，你信不信？”

李庸医吐了吐舌头。他刚想说话，门开了，李石副支队长回来了。李庸医像是触电一样从椅子上弹起来，朝他爹敬了个礼。

李石一脸严肃：“少耍花样，给你布置的功课后天必须交上来。”说完，他转向我：“你是？”

李庸医抢话：“他是‘兽医’，和我同一批入警，也是学医的，被你挤到看守所去了。”

李石白了儿子一眼：“哦，衢副所长和我说过了，说你了解岑远梅的案子。”

我点点头：“想多了解了解这个人，方便以后进行狱侦工作。”

“能帮着让她开口说出那两千克毒品在哪儿吗？”

我没有接话，生怕多说一个字就会显得自不量力。

“那你了解什么呢？”

“案子。”

李石抬手看了眼手表：“你听着就行，不要记，也不要打断我。”

接着，李石快速地介绍了这个案件。

“去年年末，南方沿海的一个制毒重点区域被连根拔起后，周边零星的制毒窝点为了逃避打击，急于将手中制成的冰毒出货，向内地市场转移，甚至倾销。于是，上级领导决定借机对隐藏在各地级市的毒品分销网络展开集中清查。咱们凡城就是冰毒倾销地之一。

“通过摸排，我们掌握了本地的毒品经销商范家两兄弟的情况：老大叫范志刚，三十一岁；老二叫范志云，二十九岁。他们俩原先一起干建材生意，后来亏了钱，就一头扎进了赌场，结果又欠了一屁股债。为了赚钱，哥儿俩走上了贩毒的道路。不像那些小打小闹的毒贩，他们是奔着发大财去的。兄弟俩四处凑了一笔钱，直接去南方沿海联系上了制毒的窝点。因为他们省去了许多中间环节，减少了暴露的风险，较晚才进入禁毒部门的视线。上面下达统一抓捕行动指令时，专案组对他们的情况掌握得还不是很全面。

“抓捕那天是平安夜，城里热闹得很。两辆SUV从凡城的三个高速路口

驶出，放下六名运毒人员后重新返回高速，去往下一个城市。我们不知道这六个人谁身上藏有毒品，也可能每个人身上都带有毒品，所以就派了六组人分别盯着他们的动向。这些运毒人员并没着急去往目的地，在凡城转了好几圈。一直等到庆祝平安夜的人群散了大半后，他们才开始陆续往洞泉小区赶。根据情报，范家哥儿俩在洞泉小区有一个藏毒的窝点。

“小区里面的楼间距比较宽，照明也不错。我们不敢跟得太近，怕某个窗户后面有人在做反侦查工作，只偶尔放一两个人进小区，大概掌握一下交易的进展情况。当然，我们也并非完全抓瞎，毕竟范家兄弟的手机都被技术人员监控着，有任何通信联系我们都会察觉。就这样，一直等到黎明五点一刻，当最后一个人把毒品交割完毕后，我们开始集中抓捕。老大范志刚和六名运毒人员先落了网，弟弟范志云想逃回窝点处理毒品，被守在单元楼外面的便衣给抓了。我们从范志云身上搜到了一把自制的手枪和一千克毒品。根据对运毒人员的现场审讯，我们得知，除了被搜到的毒品，当晚早些时候范家兄弟还收过两千克毒品。

“接着就是对毒品藏匿窝点进行搜查。窝点在一栋五层住宅楼的三楼东户。出乎意料的是，屋里非常干净整洁。专案民警耗费了三个小时，几乎把墙都拆了，却一点毒品都没有搜到。我们觉得情况不太对，又沿着哥儿俩在小区里的取货路线反复搜找。我们翻了所有的垃圾桶，仍没找到那两千克冰毒。

“就在案件一筹莫展的时候，一名专案组侦查员说了一个情况：就在大伙儿在楼道口对范志云实施抓捕的时候，有一个穿着环卫工服装的女人进了楼门，只是她没有在藏毒的三楼停留，而是径直上了楼，然后就没人再留意她的行踪了。听到这个消息后，我们立即对四楼和五楼的住户进行了走访，结果发现所有住户中没有人是做环卫工作的。另外，我们发现，五楼顶上有一个天窗是开着的，下面还搭了一架木梯。有住户反映说，三楼的兄弟俩在楼顶建了一个鸽笼，里面养了几十只鸽子。我们听后立即爬上楼顶，发现鸽笼的门敞开着。直到此时，我们才意识到，很有可能是那个女人在最关键的时刻将藏在鸽笼里的两千克毒品转移到了其他地方。

“负责视频侦查的同志立即对这个环卫女工进行轨迹追踪，发现她曾拎着一个布袋子换了好几种交通工具，最终消失在监控探头的盲区。办案人员拿女人的视频截图给范家两兄弟辨认，从他们的神情可以看出，两人认识这个环卫女工，但他们不肯交代那个女工究竟姓甚名谁。实在没有办法，我们只能一边对全市的环卫工人进行秘密摸排，一边在内部发通报，组织全市公安民警、辅警对视频截图中的女人进行辨认。没想到，还真有一个基层派出所的警察认出了这个女人。是的，她就是看守所里的岑远梅。归案后，岑远梅很快就承认那两千克毒品是被她从鸽笼里取走并转移的。至于她为什么这么做，以及毒品究竟被转移到了哪里，她则一个字也不愿多说。”

说到这里，李石接了一个电话。他“嗯”了几声后挂掉了电话，对我说：“行了，案件就是这么个情况，我现在得出一个任务，就不和你们多说了。”说完他抄起公文包起身，走到门口又回过头来，“对了，那个认出岑远梅的派出所民警在公众号上写过一篇关于她的随笔。我对那篇文章印象很深，回头我把它转给你，你也可以找他聊聊。”

4

在回家的公交车上，我收到了李庸医从他爸那里转发过来的文章，标题很简单，就叫《娇娇妈》。公交车上人不多，太阳光透过玻璃照进来，晒得人暖洋洋的。我推开窗户，在徐徐吹进来的风中点开了那篇文章。

她曾是一个美丽的女人，至少，我曾经是这么认为的。

她住我家楼上，我住她家楼下。当然，那栋四层的老楼上还住着许多男女，大多数人我已印象不深。

小的时候，我经常在楼道里见到她，或单独遇到，或跟在我妈后

面。我听到妈妈和她打招呼，称呼她“娇娇妈”。我妈走路没有声音，不是因为她身子轻盈，只是因为她脚上穿的是平底布鞋。

娇娇妈的脚步声则不然，她脚下传出的是高跟鞋敲击地面的清脆响声。木门关闭后，我总会想到红色高跟鞋坠落在地板上的画面。

当然，随着年龄的增长，这些想象在记忆中不断被篡改，已经无法回到人生初见时的场景。

娇娇妈——娇娇的妈。是的，娇娇妈的女儿被唤作“娇娇”。在那个不到千人的小学，她低我两个年级。如今，她的面容已经模糊，给我留下印象的只有粉粉的公主裙，还有一个红色的发卡。

说实话，我不太喜欢那样的打扮，因为穿公主裙的女孩总是很霸道，就像我上学前班时那个同样穿公主裙的同桌。

娇娇和娇娇妈影影不离。她们不逛街、不买菜，也不看电影。她们只是从楼上飘然而下，牵着手穿过陈旧的巷子，从巷尾到巷口……从巷口到巷尾，然后飘然回到楼上的房间。

无疑，她们是美丽的；无疑，她们也是骄傲的。

词穷的我无法形容她们的美。如果一定要把她们比作什么的话，我愿意把她们比作每晚少儿节目中的姐妹主持人。

多么美啊，多么无法触及的美。

是的，我只能透过窗栏偷看她们的美。

当然，不只我一人认为娇娇妈美，整栋楼里的男人和女人都这么觉得。只不过男人和女人对于这种美的反应是不同的：男人的眼神中更多的是觊觎，女人的眼神中更多的是嫉恨。

在娇娇爸从西北某个叫不上名字的县城返回时，男人们的觊觎会有所收敛。

我听家里人说，娇娇爸是做石油钻探的，半年在家，半年在外。在我们这个煤城，搞钻探的并不稀罕——我们叫他们“煤黑子”“油黑子”，他们都是在挖掘地下的财富。

如果说娇娇爸和楼里的男人有什么区别，只在于他们脸上的褶子。

楼里男人的笑纹里是细细的煤灰，娇娇爸的笑纹里则泛着光亮的油渍。

其实，对于这区别，大老爷们儿是感觉不到的。只有我们这些小孩儿，还有老娘儿们，被男人们强吻的时候，才会留意到这细微的区别。

很明显，娇娇妈不太愿意和散发着油渍味道的娇娇爸一同出门。即便一起出门，他们也像是同极相斥的两块磁铁，一前一后地走着。

因此，从我年少浅薄的理解来看，她更爱娇娇。尽管我并不知道每当夜晚降临时，娇娇家木门后面的卧室里正发生什么。

的确，那时，我不懂得爱与爱、情与情有什么分别。

毕竟那时我只是一个躲在窗栏后的小学生，胆怯、懵懂，充满仰慕。

生活中的一切都在按照既定的规律演绎。直到某一年夏天，一封电报取代了那个散发着石油味道的男人飘然而至。一整天，楼里没有出现高跟鞋的声响。第二天清早，娇娇妈带着娇娇和那封电报去了大西北，领回了一笔抚恤金。

听我妈说，她连男人的骨灰都没有带回来。

夏日将尽，树叶初黄。

巷口出现了一个烧饼摊，娇娇妈戳在冒着热气的炉子后面。

娇娇妈依然穿着未过膝的裙子，依然戴着镶嵌着红宝石的耳坠，红色的高跟鞋鞋跟陷在脚下的泥土里。娇娇妈依然很美丽，不过你得忽略她那一身葱油味。

因而，娇娇妈成了被男人们暗地里唤作“烧饼西施”的女人。除了啤酒，她的烧饼是楼里男人最爱买的食物。不管遭遇什么冷遇，依然无法降低他们光临的热情。后来，楼里的女人们发现了这一现象，便剥夺了男人买烧饼的权利，只派自家的孩子去买。

我因此和娇娇妈有了接触，虽然这不是一个好活儿。

娇娇妈虽然对来买烧饼的小孩儿现出长辈应有的和颜，但是在交付烧饼前，她会让孩子们算一道两位数乘以两位数的数学题。如果小孩儿

面露难色，娇娇妈就会说，这些简单的题在娇娇那里只用五秒钟就能得出答案。当然，娇娇每次都会亲自证实她妈妈的话。我的小伙伴小辉曾拿同样的题目考过娇娇，娇娇每次都能迅速作答，还炫耀自己是数学课代表。

我不是那种能迅速算出24乘以42等于多少的小孩儿，但是我总能察觉别人发现不了的问题。

我最近发现，娇娇渐渐不和妈妈肩并肩地走在一起了，她们也成了同极相斥的两个人。

娇娇妈的隔壁住着梦梦妈，另一个失去丈夫的女人。娇娇爸还在世的时候，人们从来没见过娇娇妈和梦梦妈讲话。如今都成了寡妇，两个人的话多了起来，不过不是聊天，而是争吵。

她们会因为放在门边的垃圾争吵，会因为中午电视发出的声音争吵，会因为两个孩子的争吵而争吵，会因为对方的摊位占了自己的地儿而争吵。对了，忘了说了，梦梦妈在娇娇妈的旁边经营一个卤菜摊。

梦梦妈是个大骨架的女人，她的女儿也是，嗓音厚重、穿透力强。如前所述，娇娇妈和娇娇则正好相反：身形娇小、嗓门儿细弱。可细弱的嗓门儿发出的声音尖厉刺耳。

因此，如果梦梦妈和娇娇妈在楼道里吵起来，堪称惊天动地。梦梦妈的咒骂、娇娇妈的讥讽、梦梦粗而响的哭喊、娇娇尖而细的号叫，伴随着摔板凳、踢木门的响动，还有事不关己的邻居们在一旁五花八门的解说、评论，小楼里热闹非凡。

这时，置身事外的我妈会告诉我：“以后不要娶那样的女人。”

我会接着问我妈：“那娶哪样的女人呢？”

我妈说：“娶我这样的。”

吵到一定程度，看样子必须抄家伙动手了，才有人上前拉架，拉不动时就喊警察。警察把两个女人带到派出所一顿训诫，威胁她们要是继续吵闹就各自拘留十五天，两个女人这才耷拉着脑袋回家。

吃过晚饭，入夜已深，梦梦妈开始向她死去的丈夫哭诉，哭喊声一阵儿高一阵儿低，像是在唱戏。我张大了耳朵，想捕捉其哭诉中是否夹杂着娇娇妈的啼哭。我没有捕捉到。

我妈感慨道：“两个可怜的女人。”我爸跟着感慨：“两个可怜的女人。”我妈对我爸说：“我觉着可怜就够了。你该上班上班、该下井下井去。”

后来我爸告诉我，娇娇妈是不屑于和梦梦妈吵架的，但是她太骄傲了，太骄傲就会太敏感，太敏感就会脾气不好，脾气不好就容易伤人伤己。

我表示不太懂这种三段论似的推理。

第二天清早，梦梦妈会整理好心情带着笑脸出门，买来猪蹄，改刀、煮熟、剃毛、卤好，卖给邻里。

娇娇妈则不然，她会把自己关上一天，独自在屋里舔舐伤口，只让女儿给自己买些吃的。不会买烧饼，她痛恨烧饼。

娇娇妈和梦梦妈的争吵就像女人的例假，每隔一段时间就要来一次，警察们也会跟着来一次。窗栏后的我因此记住了那几个警察的样子。

后来，我妈下岗了，我爸靠每个月几百元的工资勉强养活我们一家五口。

小楼里的人因为艰难的生计而迅速老去，甚至有人因此死去。三楼的韩叔从煤矿下岗后干起了出租车生意，一天晚上遇到劫道的，被捅了个透心凉。韩婶因此成为我们这栋小楼里的第三位寡妇。

我妈有时候会劝我爸：“还下个什么井哟，不要黑不要白的，不要生不要死的。”

那时我已经上初三，大概明白我妈的话。因为无法感同身受，我只能选择沉默。

没有了可以炫耀的物质财富，邻里们便拿孩子攀比。我没给我妈争面子，依然无法一下算出两位数的乘法，也无法一口气背出白居易的《琵琶行》。楼里还有些比我聪慧的小朋友，但是他们都在娇娇妈的考题

中溃败。娇娇妈是个“与时俱进”的女人，总会想出比我们的能力高出不多的题目。娇娇妈依然会说，她的女儿能在五秒钟内给出准确答案。可娇娇再也没帮娇娇妈证实过。

除了一如既往的聪慧，娇娇仍然始终穿着雪纺的裙子，始终梳着顺滑的马尾，始终蹬着各式的小皮鞋，走过那段不长的巷道，独自一人。

而娇娇妈已经不再穿红色的高跟鞋，也不再戴镶嵌着红宝石的耳坠。她的胸前多了围裙，手上沾满了面粉和葱花。男人们已不会在众人中多留意她一眼。我依然认为，如果细看，还是可以在这个女人的面孔上寻得残留的美丽印记。

又过了一年，娇娇考上了省重点，去了市中心的高中就读；我考上了市重点，去了一所稍偏的高中住校；梦梦则辍学了，开始与她的妈妈一起做卤菜生意。

入读不同的学校后，小楼里各家孩子的人生道路开始分岔。故乡则成了陈旧印象与现世流言交织的复合体。

高中毕业后，我考上了一所二本大学；大学毕业后，我到外面混了一年，不得意，便回了老家。在那里，我看到了还在卖卤菜的梦梦和她的妈妈。有时，我还会看到一个男人骑着摩托车把许多猪蹄送到梦梦家。

我妈告诉我，那个男人是梦梦的男朋友，是一个屠夫。

梦梦妈起初会把那些猪蹄从窗户扔出去，便宜了不少路过的街坊。但经过梦梦一次以命相搏的谈判后，梦梦妈无奈地接受了这个身为屠夫的女婿。那年夏天，梦梦妈给小楼里的所有住户发了喜帖，包括娇娇妈。但是，梦梦的酒席，娇娇妈缺席了。

又一年的夏天，梦梦与屠夫有了一个男孩，大大的脑门儿，吊着的眉毛，活脱脱一个小屠夫。梦梦妈会唤外孙“宰宰”。

当然，也有可能是“仔仔”。原谅我这个不常回家的人的穿凿附会。

后来有一天，我问我妈：“怎么看不到娇娇了？”

我妈说：“你从小时候就惦记她。”

我问：“她去哪儿了？”

我妈说：“死了。”

我哑然。

我妈说：“娇娇得了白血病，从大学退了学，回到家里治病。这种病怎么可能治得好嘛，到医院住院也只是烧钱。有天晚上，娇娇妈陪护时睡着了，娇娇从病房翻出了窗户，摔在了楼下的小轿车车顶上，死了。”

我妈还说：“医院赔了娇娇妈几万块，娇娇妈又赔了车主几万块，没剩下几个钱。”

我说：“妈，你干吗要告诉我后面那段有关钱的事情？”

我妈感慨了一句：“可怜的女人。”

我爸也跟着感慨了一句：“可怜的女人。”

这次，我妈没有拦着我爸。

后来，我开了窍开始好好学习，考上了公务员，当了警察，成了那些曾经到我们这栋楼出警的警察叔叔的同事。

娇娇妈依然和楼里的住户们吵，或者反过来说，是住户们在和娇娇妈吵。

娇娇妈不再经营她的烧饼摊，开始酗酒。她经常喝得酩酊大醉，然后敲每一家的木门，讲述她的悲惨。她会拉住见到的每一个男人，不分老少，讲述她的孤独；她会搂住所有孙儿辈的小孩儿，一会儿哭一会儿笑。

不堪其扰的住户们因此经常打电话报案。

他们有时候会直接跑来敲我家的门。他们知道楼里住着我这个警察。

有时候，我费半天劲才能把娇娇妈劝回屋里休息。离别前，她会醉醺醺地问我：“你知道24乘以42等于多少吗？”

我关门而出，看到我妈站在二楼的楼道口等我。她轻声感慨：“可

怜又可恨的女人。”

烧饼摊没了踪影，卤菜摊也没了踪影。梦梦妈只顾着带外孙，娇娇妈则消失了很长一段时间。

再次见到娇娇妈，是在邻县警队的一次娱乐场所清查行动中。在KTV的包间里，几个大叔靠左墙蹲着，几个阿姨靠右墙蹲着。有位阿姨抬起头喊了我的名字，我转头，看到了脸上画着青黑色妆容的娇娇妈。

那一刻，我不知是否该回应她的招呼。幸好包间里的音乐声足够大，幸好包间里的灯光足够暗，我转身，悄然从包间退了出来。

带队清查的队长问我认不认识她。一瞬间，我突然想起了我妈多年来的那句感慨。

我告诉队长：“她只是一个寂寞的女人。”

5

文章读完了，我心中三分难过、五分叹息，还有两分感慨，感慨于这位基层派出所民警心思的温柔与细腻。的确，在我原有的刻板印象中，警察都是些五大三粗、几乎没有任何儿女私情的动物。自从加入公安队伍、结识那么多同事后，我才发现，警察队伍里真的是藏龙卧虎、人才济济。比如，女监的管教之所以被冠上“姜高音”的外号，是因为她能完整地唱完歌剧《图兰朵》里的全部唱词。与之相对的是衢八两副所长，只要喝的酒超过八两，他便能飙起陕北民歌。据说，他和姜高音曾在酒桌上比拼过歌喉，结果平分秋色，谁都不服谁。

文章作者的微信名叫“陈梅西”，头像是巴塞罗那足球俱乐部的徽标，想必是个球迷。我试着把他加为好友，没想到对方很快便通过了好友验证，

然后发来一个问号。我做了自我介绍，说我已经拜读了那篇长文，想就娇娇妈再和他聊几句，不知他有没有时间。他说没问题。于是，我们便一来一往地聊了起来。

我：你在文中提到，你在KTV里抓到过娇娇妈一次，之后发生了什么？

陈梅西：我只抓过她一次，之后她就离开了我的片区。

我：她去哪里了？

陈梅西：起初我不知道，后来在协查通报上看到她的照片，才知道她去做环卫工了。

我：有些出乎意料吧？

陈梅西：有点，不过赚钱吃饭也不寒碜。

我：可她和毒贩搭上了线。

陈梅西：她被抓后，我和她见面聊过一次。

我：聊了什么？

陈梅西：我是去当说客的，想让她吐出那两千克毒品的藏匿地点。

我：她不说，是吧？

陈梅西：是的。但也不是没有收获，她说了她和那兄弟俩是怎么认识的。

我：哦？

陈梅西：也很简单。有次娇娇妈烂醉，躺在街上没人管，是那兄弟俩带她去医院醒了酒，然后送回了家，走时还留了一笔钱。

我：所以，娇娇妈把毒品藏起来，是为了报答那兄弟俩？

陈梅西：有可能她是把那两兄弟当自己的孩子看了。娇娇妈跟我说，当上环卫工以后，她专门选择了兄弟俩住的那一片儿工作，不仅经常给兄弟俩送吃送喝，还帮着打扫房间的卫生。

我：贩毒和报恩，她分不清轻重吗？

陈梅西：她已经死了一个女儿，大概不想让那兄弟俩死在她前头吧。

我：就算搭上自己的性命？

陈梅西：我觉得她对自己的生死已经不在乎了。

聊到这里，我有些困惑，但也十分理解。看起来，说服娇娇妈岑远梅的前景非常渺茫。我谢了对方，然后提出最后一个请求，请他方便的话帮我找一找娇娇的照片。他答应试试看。结果不到一个小时，这位陈警官便给我发来一张小学毕业照，说是娇娇的班主任翻拍给他的。我问他照片上哪个女孩是娇娇。陈梅西回复道：只要把照片拿给娇娇妈，她自然会认出来的。

次日早上，我回看守所上班。借着巡诊的机会，我来到关押娇娇妈岑远梅的号房，把她喊到门边，问她身体状况如何。娇娇妈叹了口气，轻声道：“谢谢你救了我。”

“应该的，这是我的工作。”缓了一秒，我又问，“什么时候患的癫痫？”

娇娇妈低下了头：“有段时间净糟蹋自己了。”

“糟糕的日子都会过去的。”

娇娇妈苦笑一下：“我无所谓了。”

我打开巡诊记录本，把打印出来的小学毕业照递给了她。娇娇妈一愣，眼神立刻聚焦到照片上，肩膀跟着抖了起来。我在边上没有说话，任由她沉浸在自己的情绪里。

过了几秒，娇娇妈猛然抬头，眼神中放着寒光：“你这是什么意思？”

“就是给你留一个念想儿。”

她将照片撕成两半扔在地上：“你不用来可怜我。”

“我没——”

“你是想跟我打感情牌，让我说出那两千克毒品藏在哪儿，是不是？”

“为了那两个毒贩不值得。”我争辩。

“用我这条贱命换两个年轻人的性命，我觉得值。”

“可他们贩毒是在危害社会。”

“那我看不到，我只知道在我最不成人样的时候，他们救了我。”

“我也救了你啊。”

娇娇妈冷笑一声：“你刚才不是说了吗，那是你的工作。你并没有把我当成一个人看，你只是想把工作做好，包括拿这张照片来套我的话。”

我哑然了。

娇娇妈背过身子走到号房的另一端，独自坐下。与此同时，号房里的其他女人都看着我，她们眼神灰暗、呆滞，一如我此刻的心情。又等了几秒，直到确定娇娇妈不会再理会我，我才弯下腰将那张被一撕两半的照片捡起，离开。

娇娇妈的反应虽然可以理解，但还是像在我的心口压了一块大石，堵得我难受，一整天都心神不定。到了晚上，衢八两到医务室找我，手里端着一个不锈钢茶缸，馥郁的浓香从里面散发出来。茶缸里是咖啡，而且是美式的。

我问他：“晚上不想睡觉了？”

衢八两笑答：“越到晚上越精神，你呢，晚上能睡踏实吗？”

“原来睡前必须玩会儿手机，现在手机不能带进监区，还挺不适应。再说了，就算是睡着了，我也得留一只耳朵听对讲机。万一有什么突发情况呢？”

衢八两笑着拍了拍我的肩膀：“还得适应。”

我点头：“是得适应。”

“白天你去找岑远梅了？”

“你怎么知道的？”

“我是带班领导啊，什么事我不知道？”

我拉开抽屉，拿出里面那张已粘好的毕业照，说：“这里面有她女儿。”

“你想以情动人，然后让她说出毒品的下落，对吧？”

“我——”

“既能挽救一个灵魂，还能破一起大案子？”

“好吧，可能是我操之过急了。”

衢八两笑了：“反正睡不着，咱们出去走走吧。”

我随衢副所长出了医务室，向南区走去，一直走到头，过了两道小门，离开了监区。我们绕着外围的高墙默默地走，就像黑暗中的两个鬼魅。突然，

一束光打在了我们身上。那是武警瞭望塔上的射灯发出的光，明亮且刺眼。衢八两迎着光转过身，挥了挥手。那道光点了点“脑袋”，然后移动到我们前面，始终与我们保持两三米的距离。我意识到，武警小哥在用光给我们领路。

几分钟后，衢副所长再次把我领到了那片小树林前，我们停下了脚步。半月苍白，夜色如洗，衢八两深深地吸了一口气说：“在这里被枪毙的人没有上百也有七八十个了。有时候要是屏住呼吸，你仿佛还可以听到他们最后的挣扎。”

我打了个哆嗦：“衢所，你这话说得可够瘆人的。”

衢八两转过身：“你不是学医的吗，想必面对过许多死亡吧？”

“学习解剖时见过不少‘大体老师’，不过都已经死了许久，没有那么恐怖。”

“大体老师？”

“就是用来做解剖实验的尸体。”

“你们好像很尊敬那些人？”

“是啊，必须尊敬，死后还在造福社会。”

“原来有些死刑犯，枪毙后无人领尸，估计也拉去给你们解剖了。”

我“嗯”了一声，没再接话。

衢八两接着说：“我突然想起一个连杀四人的男人。那个男人常年在外面打工，回到家后发现自己老婆上了别人的床。他想都没想就把自己老婆杀了，又闯到奸夫家中杀了三人。杀完人后，男人回到家，竟然躺在床上睡着了。直到警察把屋子包围起来他才醒，还冲逮捕他的警察笑了笑，似乎已经忘了自己刚刚犯下的惨案。这人被关进看守所后，脸上总挂着莫名其妙的笑。号房里面的人知道他手上有四条人命，都不敢靠近他，还把最好的床铺留给他。虽然所有的证据都指向他，但他一直没做任何有罪供述。事实上，面对审讯他的警察，他只是傻呵呵地笑个不停。有人分析，说他是在用这种方式对抗审讯，也有人说他是人杀多了，脑子里的弦一下子绷不住就断掉了。”

“咱们看守所的主要职责就是一收二看三管四送，和消化道的作用差不多。面对这样一个危险程度极高的犯人，作为他的管教，我心里没底，生怕

他闹出什么事情来。毕竟他一句话也不说，谁都搞不清楚他到底在想什么。万一他自残了，或者把别人给伤了，我们肯定是要担责任的。于是，我每天都会把他带到问话室，看着他笑。他笑，我也笑，两个人就一直在那儿笑，一直笑到嘴角抽筋才让他回去。第二天仍然如此。就这样，一直笑到第八天，他终于憋不住了，抽了抽鼻子，眼泪就掉了下来。接着他便失控了，抱着屋里的一盆绿萝边哭边吐，我站在边上没干预。一直发泄了半个多小时，他才平静下来，向我完整地讲述了杀人灭口的全部经过。”

“真够邪的。”我说。

衢八两眨了眨眼睛，反问我：“是啊。不过，你能从中学到什么？”

我打趣道：“始终要笑对人生。”

衢八两哈哈大笑几声，回音在小树林里兜了几圈。接着，他拍了拍我的肩膀：“狱侦这件事啊，不要急，得慢慢来。”

我明白他指的是娇娇妈的事情，便点了点头。

衢八两打了个哈欠，感慨道：“才十来年的工夫，这些树已经长得有模有样了。”

第四章

爱，突如其来

爱情把我拽向这边，理智却要把我拉向那边。

——奥维德

自从我到凡城看守所工作后，不断有人给我介绍女朋友，其中以李庸医最为积极。想来他应该是觉得自己挤占了法医的位置，心中对我有所亏欠。于是，经他介绍，我见了不少女孩，有相貌姣好者，也有家庭条件优越者。有一次，我见了一个长着龅牙的女孩，她姓曹。我们很礼貌地见面、吃饭、逛街。把曹姑娘送上出租车后，我立即打电话问李庸医：“这个曹姓女孩的父亲是谁，该不是刑警支队的曹大牙吧？”电话里，李庸医讪笑着夸赞起基因的伟大力量。

身边的同事帮我张罗，还在我的理解范围内。最奇的是，看守所里的在押人员也有想把女儿介绍给我的，说是作为医警的我既能保证她的安全，也能照顾她的健康，还许诺结婚时会陪几十万的嫁妆。

突然成了众人的香饽饽，我有点不适应。大学毕业后，的确有不少人给我介绍过对象，但基本上都被我父母挡了回去。我原以为他们是想让我好好奋斗几年，但我的亲姐姐告诉了我真正的原因：父母觉得那些女孩的条件一般，没必要浪费时间。

说实话，我没觉得自己的条件有多好，个子不够高，长相不够帅，也没有化腐朽为神奇的才艺和变废铁为黄金的口才。像我这样的人，何德何能可以坐在咖啡馆里，让女孩对我另眼相看？

最后帮我解疑释惑的是陈拒收。他说，在凡城这个不大的地方，年轻适龄且有公职铁饭碗的男青年本来就少，在相亲市场上自然是热销产品，毕竟大家都想过安稳的日子。

平心而论，在看守所工作的日子可以说是非常安稳的。而且，随着时间

的推移，我也适应了那些始终存在的背景音：脚镣拖地的声音、门禁开合的声音，还有每一间号房门后的窃窃私语。正是这些窃窃私语，让我在安稳的日子里同时感受到某种涌动的暗流。我努力想看清那些在押人员的本来面目。这种努力会不经意地渗透到我的生活中。比如，相亲时，我总会试图透过那些女孩或甜美可人、或漫不经心的神态，猜测她们究竟有过怎样的故事，又有着怎样的心思。有些女孩被看得心虚，便掏出镜子左右端详自己的侧脸，看看哪里的妆花了。

好吧，啰唆了这么多，还是不能遮掩我的悲剧：在凡城，我一共相了八次亲，全部以失败告终。慢慢地，身边那些“媒婆”开始消停，我的心也随之消停。

这一天，早上交完班，刚从保管柜里取出手机，就发现韩江雪给我发了条消息，说是要把裤子还给我。

我恍惚了片刻，才想起把警服借给她的事情。我回复说：“不用，你留着就好。”

韩江雪坚持要还。

我想起今天没有其他安排，便提议：“要不中午我请你吃饭？”

韩江雪回了个笑脸：“我中午带了饭，鲍汁鹅掌、杭椒牛柳和蒜蓉西蓝花，我自己做的。”

这应该是在拒绝我吧，但我还是回了个点赞的表情。

一分钟后，韩江雪发来定位，是一家专门做鱿鱼虾的排档，并说这家的菜味道不错，晚上她请客。

“你做东，我买单。”我回复。

聊天结束后，我才想起曾承诺韩江雪让吕毛毛给她写道歉信的事情。我正思量时，两个警察押着一名犯人来到值班室。那个犯人顶着个青皮脑袋，吊儿郎当的，也斜着眼看警察给他办理入监手续。这种人一看就知是惯犯。

我问“青头皮”：“什么学历？”

“青头皮”说：“小学没毕业。”

我说：“好，你帮我写个东西。”

“青头皮”歪着脑袋问：“晚上能给我加餐吗？”

我说：“包在我身上。”

接下来，“青头皮”按照我的要求仿写了一封道歉信，不到二十个字。那些字看着就像一群蝌蚪，其中还有三个错别字。不过，我挺满意的。

整个上午，我都窝在出租屋的榻榻米上补觉，楼下是车水马龙的噪声，和看守所的那些噪声一样，一点点地消磨人的精力。

在此，我要介绍一下我这个一室一厅的蜗居：三十七平方米，位于城市的中心，距离看守所一个小时的车程，每月房租八百元。因为位于三十一楼，纵然下面的世界发生了小型核爆，传到上面也有种朦胧的不真实感。我很喜欢这个房间，身处凡城又能俯瞰凡城，这是一种令人舒服的距离感。

下午一点，饥饿唤醒了我。我在厨房灶台上简单烧了一盘鸡翅，又拌了一盘蔬菜沙拉，主食是在楼下超市买的燕麦面包。吞咽到一半，我突然想起正在享用鲍汁鹅掌、杭椒牛柳和蒜蓉西蓝花的韩江雪，竟有些出神，嘴巴里不知怎的多了许多唾液。

饭后，我开始收拾房间，花了两个小时把屋子打扫得干干净净、纤尘不染。然后，我洗了个澡，又把卫生间擦拭得看不见一滴水渍。和大多数学医的一样，在卫生方面，我有一种要把自己逼死的强迫症。

临近傍晚，在晚高峰到来前，我打车到了那家排档。尽管我早到了二十分钟，却看到韩江雪已经站在马路边等着我了。我想选靠角落的位置，她却把我领到了人多拥挤的区域，说那里热闹。呵，奇怪的姑娘。

刚一坐下，还没寒暄两句，服务员就端来一个超大的碗，里面装满了鱿鱼虾。这道菜是湖南菜做法，加了许多小米辣和酸豆角，入口先吃出的是酸，接着是辣，辣完了还有一丝甜。我的舌头到第二阶段就基本报废了，尝不到甜的味道。吃了一阵，韩江雪为我叫了份冰粉，我麻木的舌头才慢慢恢复知觉。韩江雪说：“上次裤子的事情谢谢了，我送去干洗了。”

“哎，你知道这些警服都是哪个厂做的吗？”

韩江雪摇头。

我说：“我的家乡有一座监狱，里面有一家电缆厂和一家制衣厂，男犯人每天在电缆厂里穿电缆，女犯人则在制衣厂里做衣服。我们的警服都是那些女犯人做出来的。”

“也就是说，警服里包含了浓浓的恶意？”

“也不见得，警察和犯人并不是对立的。在看守所里，管教和在押人员大多能融洽相处。管教常挂在嘴边的是，犯人违的是国家的法，不是我个人的法。”

“那个小孩儿倒是挺愤怒的。”韩江雪双手合十，目光越过我的肩膀，看向我身后。我回过身，看到里间的一张圆桌旁围坐着七八个少年，其中埋头看菜单的正是“一只耳”吕毛毛。我愣住了。

“是他吧？”韩江雪的声音很平静。

我点点头。

“他被放出来了？”

“嗯，被取保候审了。”

“真巧啊。”韩江雪幽幽地感慨了一声。

“是啊。”我附和道。

“他还欠我一个道歉呢。”

我想起口袋里那封伪造的道歉信，暗想幸好没有拿出来。韩江雪突然起身，看架势是要去找吕毛毛理论。我伸手拉住她的手腕。韩江雪一怔，眼神中先是疑惑，然后是不屑。或许，她觉得我是怕了。

我搪塞了一句：“先看看他们要干什么。”

韩江雪这才坐下。只见一个男孩拉开书包拉链，将里面的开心果、碧根果倒了一满桌。随后，另一个男孩拿出一个用报纸包着的长条状物体，是一条中华牌香烟。接着，又有两个男孩分别从自己的包里取出两瓶梦之蓝白酒。

眼前的一切就像一场梦。

韩江雪说：“看样子是发横财了。”

我心里也泛嘀咕，这些衣着邋遢的男孩绝不会有如此的消费能力。我拨通了李庸医的电话，让他查一下这两天全市的盗窃案，看有没有烟酒店被盗的案子。

李庸医照例叫苦：“老大，我可是法医，又不是侦查员。”

我揶揄道：“就当你爹给你布置侦查任务了。”

电话挂断不久，李庸医发来微信，说今天凌晨有一家烟酒店被盗，损失了梦之蓝、中华烟等共计两万多元的货品，作案手段类似抄家洗劫，一看就很讲究。窃贼连柜台下面的一包开心果都没放过。

韩江雪把手机抢了过去，我的心脏扑通扑通地加速跳了起来。我是一名警察，但从没抓过一个贼；我是一个成年男性，却在和未成年人吕毛毛对话时被他偷袭。我鼓起勇气再次瞥向身后那一桌小贼，下一秒我和吕毛毛四目相对。接着，我们都看向了那一桌烟酒干果，吕毛毛露出怪异的笑容。

我站起身，向那伙少年走去。“轰”的一下，少年们抱着烟酒就往外冲，撞翻了桌子，也撞倒了韩江雪。我伸手要去扶她，韩江雪却喊道：“追啊。”我一怔，转身便追了出去。

这伙少年一出门便分道扬镳，一路向东，一路向西。我看准吕毛毛的逃跑方向，一路紧追不舍。追出两个路口后，韩江雪发来了位置共享请求，我不解何意，顺手点击通过，然后一门心思地追吕毛毛。不知不觉间，吕毛毛脱离了所有同伴，距离我不过十来米之遥。我心里有了底，觉得凭自己的力量制服他应该问题不大。

又过了一个路口，吕毛毛闪身进入一条巷子，不见了踪影。我追进巷子，看到两栋标记着“拆”字的三层小楼。楼里的大部分住户都已搬走，唯有一个老奶奶和一条杂毛老狗在三楼俯瞰我，一脸沉重，仿佛我要倒大霉似的。

一恍神，吕毛毛已经站在了我面前，而在我身后，七个少年堵住了巷口。原来，我钻进了他们的圈套。吕毛毛笑着说：“没想到吧？”

我努力控制自己：“你们偷了烟酒店，我得把你们带去公安局。”

吕毛毛哼了一声：“你以为自己是谁？”说着，他便领着同伴向我走了过来，自信满满，没有迟疑。我则僵在原地，看着危险越来越近。吕毛毛走到

我面前，抬头看着我，冷冷地问：“这次是你放过我，还是我放过你呢？”

吕毛毛回头问他的同伴：“你们说说，要不要放过警察叔叔？”

吕毛毛的话音还没落，我的手仿佛突然拥有了独立灵魂，紧紧抓住了吕毛毛的胳膊。

吕毛毛一愣，猛地甩膀子，却没能挣脱我的手。

“你想干吗？”吕毛毛质问我。

“跟我回公安局！”我的血气在上涌。

在我们身后，那些少年早已惊呆。

吕毛毛吼道：“上啊，给我揍他！”

我也吼道：“我是警察，谁敢袭警？！”

少年们犹豫了。

吕毛毛又命令他的喽啰：“拿砖头砸他！”

地上有石子，但没人去拾。吕毛毛踹翻了一个垃圾桶，那些少年从里面翻拣出易拉罐、包装盒和烂苹果，向我砸了过来。我一边躲避这些污秽之物，一边死死地攥住吕毛毛的手腕。

吕毛毛急了，张口咬向我的手腕。在难忍的疼痛中，我听到一阵刺耳的警笛声由远及近传来。接着，一辆巡逻车出现在巷口。在那些大块头巡警身后跟着的，是拿着手机的韩江雪。她喘了口气说：“还好开了位置共享。”

2

把一群小坏蛋押回属地派出所后，我借他们单位的浴室给自己冲了个澡，把身上发馊发臭的垃圾味冲洗干净。然后我才见到案件的主办警官，也是之前抓吕毛毛的那个警察。他比我大几岁，肩章上比我多两个豆，我喊他师兄。

师兄说：“一对八，你胆量可够大的。”

我故作轻松：“都是些小屁孩儿嘛！”

“你可不要小瞧这些小屁孩儿，他们下手没轻重。去年一个小孩儿抢劫了出租车司机，抢完后还在司机屁股上戳了两个血窟窿，说是要留点印记。”

我一哆嗦：“何至于此？”

师兄像说绕口令般回答：“问题少年的脑袋也是有问题的。”

我沉默了片刻，问他“一只耳”吕毛毛的情况：“为何年龄不大，干的事情却这么恶毒？”

师兄摇摇头：“他爸妈是什么情况，我不是很清楚。我只知道这么多年吕毛毛一直是一个人野蛮成长的。我第一次抓到他时，他还不到十岁，跟在一群大混混儿的后面当马仔，脏活儿、苦活儿、累活儿都由他干，还经常被欺负。”

“都是怎么被欺负的啊？”

“有一次，他跟一伙贼去运输公司的大院里偷柴油，结果被院子里的两条狼狗发现了。其他人跑得快，冲出院子后还顺手把门关了。吕毛毛就这样被丢在了院子里，那半只耳朵就是被狼狗咬掉的。”

旁边一直没吭声的韩江雪插话道：“他就没有任何理想吗？”

师兄问：“她是？”

“报警人。”我支吾道，“也是我的朋友。”

师兄暧昧地笑了笑，回答韩江雪的问题：“我问过他，他说自己只有一个理想，那就是等满十六周岁后，就可以因为犯罪被关进大牢，那样便可以过一种安稳的生活了。”

师兄敲了一下键盘，屏幕上出现审讯室内的画面：吕毛毛坐在审讯椅上，虽然手脚都被束缚着，但屁股仍像在发芽一样不住地扭动。“你看，他还挺自在的。”

“我能和他聊聊吗？”

师兄摇头：“现在还在录笔录，要不等录完再聊？或者，等把他送进看守所，到了你的主场，你想怎么聊就怎么聊。”顿了顿，师兄又说：“对了，那个被盗的烟酒店的老板想给你送锦旗，当面感谢一下。”

我有些犹豫，便没有吭声。

师兄说：“回头我把你的名字和单位地址跟他说一下，让他和你联系。”

韩江雪倒是替我做了主：“这是他的本职工作，没必要送锦旗。”

师兄看了她一眼。

韩江雪又说：“警官，现在挺晚了，我们可以回去了吗？”

师兄狡黠地一笑：“你们？对，你们可以回去了。”

从派出所离开时已经是晚上十一点半，按理说应该各回各家、各找各妈。不过，我们俩谁都没说话，似乎这样惊心动魄的夜晚如此收场未免太过潦草。微妙的沉默中，一辆出租车停在了我们面前。我拉开车门，韩江雪钻了进去。我弯下腰，正准备一气呵成地完成关门、说再见、祝一路顺风的标准程序，却看见她往里挪了挪，放大瞳孔看着我，就像一只深夜猎食时发现老鼠的猫。

在她的注视下，我的腿仿佛有了独立灵魂，不觉一弯，猫腰坐到了后座。我弱弱地说了句：“我送你回家。”韩江雪微微一笑，眼中那咄咄的光消失了。随后，她对司机说了个地点，在城南，到我住的地方单向车程要四十分钟。我在心中暗暗叫苦。

路上，韩江雪有些疲倦，靠在车窗玻璃上默不作声，眼皮似乎也合上了。这让我得以窥探她的脸庞。这是我第一次认真地看着她的脸，先前因为都是面对面，不能盯着她看，所以只有一个总体印象：长相中等，个子挺高，皮肤略黑，眼睛很有神，下巴挺尖，但绝非那种网红脸型，反倒给我一种林青霞的飒爽气。此时，她的面孔一半沉在深深的黑暗中，一半沐浴在街边路灯的柔光中，神秘中透出一股温婉，清冷中透着几分凄凉。我的心不由得动了一下，手腕一抬，发现手环显示心率达到99。这是心动的感觉吗？

车子在一个黑灯瞎火的老旧小区外停了下来。为了安全只能从右侧下车，我先从后座钻了出来，她跟着下了车。

我没话找话：“你住这儿？”

她说：“在最里面那个单元楼。”

我说：“我送你进去。”

“好。”

司机从车里探出脑袋：“小伙子，要不要我在这儿等你？”

我胡乱地摆摆手。司机嘿嘿一笑，开车走了。

我和韩江雪开始往巷子里走。巷口有一盏灯，我吼了一嗓子，但灯没有亮。韩江雪说：“搬来时就是坏的。”

“你搬过来？”

“是的，我在这儿租的房子。”

“你不是本地人？”

她摇摇头，接着便说了一串外地话，我一个字都没听懂。

我说：“可是你的本地话说得很好啊。”

“我专门学的当地话，有时和同事学，有时去菜市场学。”

“挺有意思。”

说话间，我们来到了最里面的那个单元楼门口，两个人定住了。沉默片刻后，韩江雪问我：“你在哪儿住？”

我说了那个小公寓的位置。

“很远。”

我的嘴巴有点干，便只耸了耸肩。

“明天上班吗？”

我摇头。

“你晚上在我这里休息吧，两室一厅，房间够。”韩江雪说话干脆利落，就像是军官在收拢逃兵。

事到如此，我不能不勇敢一把了，但我一张口还是感觉嗓子发涩，便只潦草地说了句“谢谢”。通过余光，我瞥见手环上的心率已经飙到了120。

韩江雪微微一笑：“我这儿可没有速效救心丸。”说着她便领我上了楼。

讲到这儿，我知道你们肯定在想进屋后干柴烈火、火星撞地球般的场景，实际上我也是这么想的。可就算是雷管，也需要根引线。对我来说，别说是引线了，就连点火的打火机都没有。

进屋后，我才发现韩江雪口中的两室中有一间已经被一把铁锁锁上，不知里面有什么奥秘。韩江雪解释说里面是房东的杂物，她也打不开。我“哦”了声，眼睛瞥向了虚掩着门的主卧。身后，韩江雪弯腰猛地一下把客厅的沙发拉成了一张床，然后把被子、枕头放在了沙发上，接着问我：“晚上还要洗澡吗？”

我想起在派出所已经冲过一次，便摇了摇头。

韩江雪说：“好，我冲个澡。”

接下来，我躺在沙发上，听着浴室里的动静，幻想着接下来要发生的不可描绘的事情。大概过了一刻钟，韩江雪从里面出来了，套着一件长及膝盖的睡裙，裙子中央是两个大大的英文单词：Calm Down（冷静）。

好吧，别胡思乱想了，还是冷静冷静吧。我说了声“晚安”，她“嗯”了一声，接着便进了卧室关了门。

接下来，我盯着黑魆魆的房顶想着白天发生的一切，想着夜里滋长的情绪，想着韩江雪，想着那些我曾有过好感、如今已印象模糊的女孩。我想着未来，想着会拥有怎样的恋爱、怎样的婚姻、怎样的小孩儿。我越想越远，本以为陌生的环境会让我无法入眠，事实却不然，不觉间我已经沉入梦的海洋。

不知过了多久，我听到了门锁转动的声音。

我以为自己还睡在看守所的值班室，便立即惊道：“谁？！”

对方停下了动作，原地站定。

顺着声音的方向，我迷迷糊糊地看见一个穿着吊带衣和三角裤的高挑女孩站在卧室的门外，一动不动，月光把她的腿照得像古代大臣上朝用的玉制笏板。停了几秒，我咕哝了一声：“动静小点，去吧。”接着我再次闭上眼，沉沉睡去，一点也没觉得有什么异常。

天亮后，我撑起身子，确认了自己的坐标，才明白昨夜究竟发生了什么。另一边，韩江雪进到客厅，穿着白领的长衣、长裤，手里拿着一件科比的24号篮球背心。她对我说：“你的衬衫昨天弄污了，我给洗了，上午你就先穿这个吧。”

我接过背心，还有些发怔。

韩江雪边往包里收拾东西边说：“这是我前男友的，搬家没搬干净，留下这么一件，可不算是什么纪念品。”

我点点头。

“我要去上班了，家里也没有什么吃的，就不给你做早饭了，反正我的早饭也是在外面解决的。你走的时候把门带上就行。”

我“哦”了一声。

“那我先走了。”

“哎——”

韩江雪转身来到我身边，看着我的眼睛：“你想说什么？”

她的声音里有一种安静的力量，这让我鼓起了勇气：“以后还可以约你吗？”

“以什么方式约？”

“男女朋友的方式呢？”

“我们还不是情侣，”韩江雪顿了顿，接着说，“但我们可以试着往那个方向努力。”

从韩江雪的出租屋离开后，我整个人还是蒙的。坦白说，即便是在十二个小时前，我也没想过自己会陷入一场恋情。现在，我却像是签了一份建筑合同，承诺和她一起向恋爱的方向努力。我总感觉哪里怪怪的，感觉我们不像男女朋友，倒像是工程合伙人。不，更准确地说，是我成了她的工程分包商。

我反复回想早上的对话，想为什么我会说出那句“以后还可以约你吗”。想来想去，我只觉得，在那种场合这似乎是唯一礼貌的问答。

是啊，在大家的眼中，我似乎就是个彬彬有礼的大男孩儿。当然，这和我的家庭环境有密切的关系。

我出生在一个相对传统的家庭。父亲在政府机关当司机，不是公务员，但给三任县委书记和两任县长把过方向盘，还挺受大家尊重。我的母亲是保

健所的护士，虽然是编外人士，但也吃财政饭。我还有一个姐姐，比我大七岁，在中学当数学老师。她的丈夫是政府机关的一个小科长，衣柜里有好多件白衬衫。在这样的家庭中，铁饭碗的理念深入人心。

我家里虽然提倡民主、活泼，但也号召严肃、谨慎。什么该说、什么不该说，似乎都有一条看不见的约法管束着。更何况，作为家里年龄最小的人，我基本上没有什么话语权，充其量只是一个起立鼓掌的角色。除此之外，小时候我还被姐姐灌输，说因为我的出生违反了计划生育政策，父亲一辈子没转正，只能当一个人前人后伺候的司机。这句话像是一句恶毒的咒语，让我始终觉得欠着父母什么，因此一直不敢表达自己的想法。

所以，不管家里说什么，我都会不折不扣地执行。中学时，他们说早恋会耽误学习，我就和女同学划清界限，安心高考；高考后，他们说家里缺个医生，我就报了临床医学专业。毕业后，我在一家医院当住院医师，可家人说医生没公务员安稳，不好找对象，不如考公务员。我姐还把公务员招录表打印出来拿给了我，那是一个偏远乡镇的公务员。我以为他们是想让我闪得远远的，才挑选了那个岗位。结果，我妈跟我解释说，那个岗位的报考竞争没有那么激烈，可以先考进去，再让我爸和我姐夫想办法把我调到县政府去。

这就是他们给我规划的人生道路，平坦、无聊，还让我充满了困惑，困惑于我存在的意义。坦白说，我还挺想接着当医生的，治病救人，善莫大焉。因此，对于他们让我报考公务员的安排，我有一种消极抵抗的态度。

可就在那段时间，医院里发生了一件事（现在我还不想去细细回忆），让我萌生了离开的想法。

我不想再按照家人的规划生活，因此便在网上偷偷找工作。看到距老家三千多公里的凡城正在招警，其中就有面向临床医学的职位，我便偷偷报名，开始认真备考。白天我在单位看专业课的书，晚上在家看行测和申论。我妈把消夜端到书桌前时，还以为我正在备考那个乡镇公务员的职位。一直到笔试前夕，我在网上订宾馆时，家里人才傻了眼。更令他们惊讶的是，我的笔试和面试成绩都排名第一。记得在政审前，爸妈专门找到我，我爸问我：“为什么要报考那个警察职位？”

我的回答略带隐喻：“我想去寻找真相。”

我妈问：“从尸体上？”

我说：“是的，我想当法医。”

我爸又问：“为什么是凡城？”

我的回答既骄傲又有点底气不足：“我随便选的。”

我爸叹了口气，我妈则信誓旦旦地表示：“我们一定会找关系把你调回老家的。”

就这样，我带着自己博来的一份自由离开老家，来到凡城，准备迎接每天和死者相伴的日子。不料，我迎头挨了一闷棍，被踢到了看守所当驻所医生。

啊，自由啊，可怜又可笑的自由啊！

也许这就是我的命运吧，在一个又一个棋盘中被别人挪来挪去。

当韩江雪对我说可以一起向恋爱的方向努力时，虽然感觉像在做梦，但我很开心。我可以问心无愧地说，至少爱情是我自己争来的。

我并未察觉自己又跳进了另一个棋盘。

3

大概我只身来到凡城，本就是为追求一种不确定的生活。因此，当韩江雪走入我的世界并带来一份不确定的爱时，我非常着迷。

这种不确定性在我们接下来的相处中逐渐显露出来。比如，她既能讲多国语言，也能模仿不同省份的口音；她既有广泛的爱好，在某些问题上又展现出非常专业的知识素养。她就像一只机器猫，和她在一起的时间越久，我越觉得自己所了解的只是世界很小的一部分，还有更多地方蒙着神秘面纱等待我去发现。

于是，我试着了解她的私人世界，比如她的父母、她的童年，还有几乎所有情侣都会八卦的恋爱史。但这些问题到她那里都碰了壁，得不到任何回复。直到此时，我才将好奇的矛头从她身上转回自己身上：为什么她会看上我？是啊，她究竟看上我哪一点？

我相信世界上没有无缘无故的恨，也没有莫名其妙的爱。如果一时间看不透爱恨背后的深层逻辑，那只能说明我的修行还太浅。

现在先把这份迅速升温的恋情放一放，回到我的工作岗位上。

最近一段时间，我经常在医务室的办公桌上看到一盘新鲜的时令水果。虽然作为医生的我有洁癖，但令我惊异的是，这些水果都被洗得干干净净。葡萄上看不到一点白霜，哈密瓜不仅削了皮，还被切成大小一般的方块，整齐地码放在一起。味道如何暂且不论，单是看着就很诱人。

起先，我以为这是所里的从优待警政策，以犒劳我们这些没日没夜工作的警察。后来我发现不然，似乎只有我自己享有这样的待遇。那么谁在默默地关心我呢？我有点忐忑，因此特别留心。暗中观察后，我发现是一个穿绿马甲的男人把果盘端进屋的。

在此要插话介绍下看守所里的四种马甲：还未被判刑，或者已经判刑还没有投送监狱的在押人员穿黄色马甲；未成年在押人员穿蓝色马甲；死刑犯穿红色马甲；已经判刑但剩余刑期不满半年，在看守所内服刑的犯人穿绿色马甲。

在上述四类犯人中，那些穿绿色马甲的短刑犯安全系数较高。他们大多都可以掰着手指算出狱时间，没必要犯傻做危害监所安全的事情，所以常被分配去做一些劳务，比如开荒种地、缝补衣服。有一个被判了侵犯公民个人隐私罪的研究生甚至得到所长特批，开发了一卡通智能管理系统，不仅适用于犯人，也适用于所有的警察。

这个偷偷给我送水果的“绿马甲”被分配的工作是协助窗口接待民警，将在押人员的家属送来的衣物、食品、钱财和信件进行安全检查、登记，再分发到监室犯人手中。所以，从某种角度来说，他就是看守所的邮差。大家都唤他“爬虫”。

我把“爬虫”给我送水果的事情汇报给了衢八两。

衢八两听后反问我：“他为什么要讨好你呢？”

我耸耸肩：“无事献殷勤，非奸即盗。”

衢八两笑了：“有这个安全意识就好。”

“你们为什么都叫他‘爬虫’？”

“他经常克扣外面的家属送给在押人员的物品，不是背地里做，而是当面儿友好协商，毕竟有些在押人员和家属会托他办点事。”

“不会是递信串供吧？”

“这倒不会，大多都是给亲属带个话儿什么的，或者和其他监室的犯人做以物易物的交易，诸如此类。再说了，爬虫的刑期就只剩一个半月了，犯不上帮那些犯人串供。”

“那他干吗讨好我这个小医生呢？”

“说实话，我也不知道。你可以探探他的底，看看他有什么需求。”衢八两的眼睛眨了眨，“不过，你不要轻易承诺什么，这个人鬼得很。”

第二天一早，我守在里间的留观室，听到有人脚步轻盈地进了屋，便从里间出来，正好看到刚把果盘放下的爬虫。他吃了一惊，然后咧嘴一笑，将两只手在裤边上蹭了蹭，指着盘里的圣女果和香蕉段说：“菲律宾进口的，吃了有助于消化。”

我拉着脸问：“榴梿是怎么回事呢？”

“这是泰国的，送给您尝尝鲜。您要是嫌味儿大，我可以拿走。”

“我是问榴梿哪儿来的？”

“泰国啊！”

我不知道他是不是在和我装糊涂，便直话直说：“我是说，这个榴梿是从谁那里弄来的。”

爬虫“哦”了一声，像是恍然大悟：“有个女人因为组织卖淫被关了进来，她喜欢吃榴梿，她丈夫就在外面买了榴梿，经过接待处送了进来。榴梿太大了，吃不完，就送了两瓣给我。”

“可真是夫妻情深啊！”我讽刺道。

爬虫的脸上浮起了笑：“哪是夫妻情深啊，那个男人是想让我把离婚协议书递给他婆娘，让他婆娘签了。结果，你猜怎么着？”

“怎么了？”

“那女人把离婚协议书撕了，塞进榴槿壳里，又让我给外面等着的男人送了出去。”

我附和着笑了两声，请他坐下，然后去拿茶叶罐。爬虫像是受宠若惊一般，连连摆手，然后从口袋里掏出一包软中华要递给我。

我说：“我不抽烟。”

“呀，医生不抽烟，还挺少见，所里有个医生特能抽烟。”

“你是说我师傅？”

爬虫摇头：“不是陈拒收。我说的是东17监的一个医生，杀情妇的那个。那个医生就特能抽烟，一审开庭前，他平均每天抽五包烟。”

“他干吗要杀情妇？”

“小三想逼宫上位呗，结果被医生灌醉后注射了过量麻药。”

“你对所里的情况很熟啊。”

“多认识个人，多一条路嘛。”

我用眼神示意那盘水果：“你为什么想认识我呢？我只是一个普通的小警察。”

“看您的面相，以后一定能当局长。”

“你能真诚点吗？”

爬虫收回了脸上的嬉笑：“我就是觉得你和那些老警察不太一样，不油腻，满满的正义感。说了你别笑话啊，我小时候特想当一名警察。”

“可是你最后被警察抓了。”

“世事难料啊。”爬虫叹了口气，接着压低声音，“我知道现在说这些很可笑，但我经常各个监室来回跑，有时候能听到一些有价值的线索。那些老警察在看守所里面待久了，脑子不太灵光。我把这些线索告诉你，兴许能帮你破大案呢。”

爬虫的话让我心动了，但我随即想起衢八两的忠告，便反问他：“你这样做的目的是什么，你想从我这里得到什么？”

爬虫使劲地摇头：“我没有目的，也不想从你这里得到什么。”

“我不明白。”

“我不是说了吗，我从小就想当警察，如果能帮着警察破案，也算实现了一半的梦想。”

我看着他，有些半信半疑。

爬虫叹口气说：“谁都想走正道儿，但人都有犯浑的时候。这牢我也坐了一年了，受的教育也够了，我想做点好事啊。”

我斜眼瞥着他，还是不相信他的话。

在和爬虫对话前，我对他的人生已有了大概的了解。爬虫出生在矿工家庭。父亲很早就患了硅肺病，丧失了劳动能力。亲生母亲不堪家庭重负，只身离家，再没见踪影，爬虫由继母带大。因为经济窘迫，爬虫从小便精打细算，倒买倒卖，市场里面什么来钱就干什么，但折腾来折腾去仍然处于社会底层。

穷则思变，他动起了脑筋，开始依傍比自己有权势和实力的人。能拉拢的就拉拢，如果拉拢不来，他就威逼利诱，欺强凌弱，不断实现自己人生的进阶。当他通过各种手段承包了一个大型农贸市场的摊位管理工作时，他才二十一岁。

后来，他结识了一位看起来神通广大的大哥。在一次不经意的聊天中，爬虫听说了一个秘而不宣的建设项目，说是一旦参与，就可以从政府和开发商那里扒两层皮。爬虫听了非常兴奋，缠着大哥要参一股，一起去“扒皮”。

大哥勉为其难地答应了，收了爬虫30万元。结果，工程都完工了，爬虫不仅一分钱的收益没捞到，连30万的本儿也没收回来。多次催要无果后，爬虫急了，到公安局报了案。结果发现，这位大哥确实参与了大楼的建设，但因为他所负责的那部分工程质量不过关，不仅没捞到好处，反倒被别人扒了层皮。

公安局认定这属于债务纠纷，让爬虫到法院起诉。爬虫到法院立案庭一

打听，发现他已经是第二十二个起诉这个大哥的原告了。爬虫一时间傻眼了，但他没有坐以待毙。他听说那个大哥最近离了婚，把房子、车子都给了他老婆。这不是明显在转移财产吗？爬虫开始跟踪对方的老婆。跟了两天，他终于找到了机会，趁着女人刚停好车的工夫，一屁股坐进了副驾驶座，又一把拽走了车子的钥匙。爬虫以为靠自己并不厚实的小身板可以把女人吓跑，然后把车子占为己有。没想到那女人很强悍，只用两招就把爬虫打得找不到北了。等他反应过来时，女人已经跑下了车，还用钥匙把他锁在了车里，然后报了警。法院最后以非法侵占他人财产罪判了爬虫一年零五个月的有期徒刑。因为诉讼程序费时许久，剩下的刑期不多，爬虫便留在了看守所服刑。

看到我怀疑的态度，爬虫拍了拍大腿：“好吧，年轻人，我先给你爆个料，你再看我对你到底是真心还是假意。”

“嗯？”我还未有所反应，爬虫就问我西5号监室的老鲍有没有印象。

我知道那个老鲍，五十岁出头，高高大大，老实巴交的，平时给死刑犯砸脚镣这种重活儿都是他干的。和爬虫一样，老鲍也是已决犯，好像是按故意伤害判的，距离刑满释放只剩两个月。

我问爬虫：“老鲍怎么了？”

爬虫说：“老鲍这人脑筋死、嘴巴笨，不会讨好人，所以干的都是脏活儿、累活儿，再加上账上没钱，吃不到好的。得亏我没事想着他，常请他抽烟吃肉，老鲍的生活水平才能提高一点，也愿意和我多说话。”

爬虫也了我一眼，看我没反应，便接着说：“前些天，我和老鲍讨论出狱后到外地打工的事情。我问他去不去省城，说那里机会多。老鲍说不去，他对省城有心理阴影。但究竟是什么阴影，老鲍不肯多说。接下来的几天，我就和老鲍磨，磨得他放松了防备，说起他八年前去省城打工时发生的一件事。”

爬虫拿起一支笔递给我，笑着说：“下面的事情，我觉得你应该拿笔记一下。”接着，爬虫讲起了案子。

“老鲍是在八年前的夏天到的省城，那天是二十四节气中的大暑。老鲍记

得很清楚，那天也是他儿子的农历生日。下了长途车后，有摩的司机想做老鲍的生意，老鲍说了他老乡所在的那个建筑工地的地址。两人谈拢了八元钱的车费，摩的司机便载着老鲍出发了。不一会儿，老鲍就发现摩的司机在带他兜圈子。老鲍让司机停下，然后和他理论了起来。两人没讲上两句便爆发了争吵。老鲍一生气，顺手就拿摩托车头盔往司机的胸口抡了一下。司机捂着胸口靠墙坐在了地上。老鲍有点慌，便拎着行李回到客运站，直接坐车回了家。在省城，老鲍总共待了不超过一小时。”

我问：“司机最后怎么样了？”

“老鲍不清楚，我自然也不知道。不过，你知道这次老鲍是怎么进来的吗？”

“故意伤害罪。”

“对，老鲍和别人打牌，对方怀疑他作弊藏牌，老鲍就捶了人家一拳，结果把对方的两根肋骨捶断了。”

“你是说那个司机可能受伤了？”

“没准儿小命都没了。”

我沉吟了一下，接着问：“难道没有过路人看见，拨打110或120吗？”

“巧就巧在这里。”爬虫说，“两人是在两栋大厦中间的过道起的冲突，过道很长，也很偏僻。再说了，老鲍也就拿摩托车头盔抡了一下，一瞬间的事，应该没人注意到发生了什么。”

我想了一会儿，追问道：“你说的都是真的吗？”

爬虫笑了：“我骗你有什么好处呢？”

“我得把这个情况跟所里汇报一下。”

爬虫起身对我说：“你忘了一个关键细节。”

“什么？”

“案发地点。”爬虫顿了顿，“在那个过道尽头，可以看见大润发超市竖着的广告旗杆。”

送走爬虫后，我没有耽搁，立刻赶到指挥调度中心，找到衢八两汇报了这条线索，尤其说明了案发时间和地点。衢八两也很重视，当即查找通讯录，

联系到了省城管辖长途客运站的派出所，向他们了解八年前是否有一起关于摩的司机被伤害的案子还没有破。

对方迟疑了一下，然后我们听到他在喊同事：“老高，八年前那个摩的司机被害的案件，你还有印象吗？”

电话开着免提。

“被害”两个字回荡在看守所的指挥调度中心，所有人都停下了手里的工作。

几秒后，电话里传来另一个男声：“我姓高，是所里的办案队长，摩的司机被害的案件，你们有线索了？”

当天傍晚，省城公安那边来了两辆车和八名警察。在市局办好移交手续后，他们直接到了看守所。那个所里负责办案的高队长告诉我们：“摩的司机的胸口被砸后，就把摩托车丢在巷子里，捂着胸口徒步向附近的一家医院走去。他一直走到了医院的门诊大厅，然后再也坚持不住，倒在地上死了。后来法医检查发现，那个男人死于血气胸。”

高队长还感慨道：“当年我们花了大量精力梳理线索，情杀、仇杀、财杀都想过，没想到案子居然在这里破了。”

衢八两说：“天网恢恢，疏而不漏啊。”

说话的工夫，走廊里已经响起老鲍咒骂“叛徒”的声音。我探出脑袋，看到老鲍一口唾沫吐在了在边上站着的爬虫脸上。接着，老鲍被移交给了省城警方。我来到爬虫身边，望着一行人离开的背影，把一张纸巾递给了他。

爬虫笑着说不用，然后用袖口擦了擦脸，对我说：“你立功了。”

我有些尴尬，反问爬虫此刻是什么感觉。

爬虫想了想，对我说：“感觉就像在打游戏，你把别人给淘汰了。”

“而且是以弱胜强。”我补充道。

“是的，大象踩死蚂蚁不是新闻，蚂蚁把大象绊倒才显本事。”爬虫从口袋里摸出一颗水果糖扔进嘴里，边嚼边说，“听说马克刘这头大象最近被关进来了。”